

中国古典精华文库

历代兵制

(宋)陈傅良 著

<u>目</u> 录 · 1 ·

目录

卷一.周	01
卷一.春秋	04
卷一 . 秦	07
卷二.西汉	
卷二·王莽	14
卷二・东汉	16
卷三 - 三国	20
卷三 · 八阵图赞 (并序)	23
卷三.两晋	26
~	30
卷五.北朝	34
<u> </u>	39
卷六・唐	41
卷七·五代	
- 卷八・宋	

历代兵制 · 1 ·

卷一.周

周制:王畿千里,近郊五十里(宅田、士田、贾田),远 郊百里(官田、赏田、牧田、牛田)。郊为乡六,乡百里,通 十为同,为百里者十,提封九万井九十万夫之地。除山川、沉 斥、城池、邑居、园囿、经路三万六千井,为六万四千井六十 四万夫之地。除公田九分之一,为五十万二千夫。又以一易、 再易、三易,通之三分去一,为三十五万四百夫。率三百五十 家赋一乘(四丘为乘,故曰丘乘),积六乡为千乘,而馀率七 家赋一兵,积六乡为七万五千人。此六军之制也(《周礼》所 谓甸,即《司马法》所谓成也。四甸为县,四县为都,则成十 为终,即《周礼》二县加之半。十为同,即《周礼》四都。凡 六乡十同,盖四十都也,特异名耳)。二百里曰州,州为六遂, 遂如乡之法(郑氏云:异其名,示相变耳,遂之军法如六乡)。 三百里曰野,野为削(削一作稍,家邑之田,大夫采地)。四 百里曰县(亦曰邦县),县为小都(小都之田,卿采地)。五 百里曰疆,疆为大都(大都之田,公采地)。都通为鄙(所谓 都鄙),为寰内诸侯治之。皆如遂之法(郑氏曰:自远郊以达 于畿中六遂之地,有公邑、家邑、小都、大都)。畿方千里, 为千里者十,如乡之除,为三百五十万四千夫,赋车万乘,卒 七十五万人,为军者十,此通畿之师也(牧野之师,纣兵七十 万意者,通畿皆发)。随处 狩,自成什伍(案:《礼》:惟

历代兵制 · 2 ·

为社事,单出里民,惟田竭作。此见 狩,比屋作兵),大司马递而征之(案:大司马教兵,号名有县鄙、家乡、官野之异,等物有诸侯、军吏、都、乡遂、郊野之别,此见递征)。十年而役一遍,凡三家可任者,率十有一人(所谓上地可任者家三人,中地二家五人,下地家二人,籍其大数,三家为十一人。《司马法》:自夫三为起屋数。盖以此也),则终身无过一再给公上事。盖先王忠厚之至,更劳均佚,不欲穷民之力。递征之法,非偏摘也(郑氏云:凡用役者,不必一时皆遍以人数计之,使劳佚递均也)。盖乡遂以次,全军充调,不离部曲。

案:传记如周有南国之师,晋有九州之戎,宋有空泽之甲,皆全军更役。在军之士,无非乡旅,相望守助,犹之田里。家有羡卒,隶于师长、闾里,故不失守备。传纪:少康一旅,出于一成。《鲁颂》僖公千乘,赋于百里,与《公刘》三单、《左氏春秋》书社之法,皆比屋通数,非谓兵之制也。鲁三郊三遂,可六军而止三军,亦递征也。

古者五侯九伯,二伯专征,而诸侯皆共四方之事,畿兵不 轻出也。

案:《诗》文王《出车》:"我出我车,于彼牧矣(九牧之地)。自天子所,谓我来矣。"幽王《大车》、《渐渐之石》,为东劳西逸,而有不遑朝矣之叹。更以《周礼》、《司马法》参考,王有四方之事,则冢宰征师于诸侯,曰:"某国为不道,征之以某年月日,师至于某国。"小宰掌其戎具,虎贲氏奉书以牙璋发之(《诗·常武》:"王命卿士,大师皇父,整我六师",冢宰也。"王谓尹氏,命程伯休父,左右陈行,戒我师旅,率彼淮土",小宰戒司马出征也。程伯为司马,见《史记》),则畿兵不轻出也。在《易》未济之象,高宗伐鬼方,三年有赏于大国。则虽天子亲征,亦用诸侯之师(《诗》

历代兵制 · 3 ·

:"周王于迈,六师及之",则知所至皆成六师)。刘文公平 丘之会,对晋人曰:"天子之老,请帅王赋,元戎十乘(《司 马法》论戎车之名,周曰元戎,先良也)。"则虽王人莅师, 毋过十乘,以为先行。宣王复古北伐,其制如此。平王东迁, 以王人戍申、戍甫,《扬之水》始刺之。然春秋之初从王伐郑, 犹有陈、蔡、卫人。二百四十年间,王人会伐屡矣,未尝见师 之出。唯败绩茅戎,王师自出,《春秋》深讥焉(见《史记· 世家》)。赧王伐秦,尚从天下锐师,以知畿兵不用,其力常 完也(《豳》诗周公东征有四国,盖以师从。《春秋》王人子 突救卫,不书师)。

凡王畿千里,车万乘,六军递用千乘。而寰内诸侯各从其国之制:诸侯大国百里,车千乘,三军,用五百乘(《春秋左传》"成国不过半天子之军");次国七十里,车七百乘,二军,用三百三十乘;小国五十里,车五百乘,一军,用一百六十五乘。率天子用十之一,次国、大国十之五,小国三之一,皆足成军之数。唯无侯作帅,卿帅之以奉天子,诸侯率教卫以赞元侯,伯、子、男帅赋以从诸侯(寰内外所以不征同者,寰内有递征入卫之劳,各从其国制,而寰外共四方之事,劳佚适等也)。

历代兵制 · 4 ·

卷一・春秋

春秋诸侯见于传者, 虽未尽信, 变更王制, 略可考也。鲁 自禽父三军,《诗》称"公徒三万",举成数也(实三万七千 五百人)。成公元年,谋伐齐,作丘甲,丘各一甲(《司马法 》:四丘出甲士三人。丘甲,丘各出甲士一人)。明年,战于 鞍,四卿于是乎舆尸以出(前此,《春秋》未有累书帅师者)。 襄公十一年,三桓改作三军,盖三分鲁而各征其一。季氏使其 乘之人,以其役邑入者无征,不入者倍征。孟氏使其半为臣, 若子若弟。叔孙氏使尽为臣,不然不舍。至是,中军削矣。昭 公五年,遂舍中军,四分公室。季氏择二,二子各一,皆尽征 之,而贡于公。季氏专一军,而孟、叔各专一军之半,公无军 焉。八年, 于红,自根牟至于商、卫(根牟,鲁东界。商, 宋地,鲁西南境,卫北邻也),革车千乘。故邾人告吴曰:鲁 赋八百乘, 邾六百乘。盖竭作也。哀公十二年, 用田赋, 始以 夫田为赋,大变丘乘之制,民无余力矣。齐桓公相管仲,叁国 为二十一乡,工、商之乡六,士乡十五。五家之轨为五人之伍, 十轨之里为五十之小戎,四里之连为四戎之卒,十连之乡为十 卒之旅。五乡一军,公将其一,高、国各将其一,凡三军,教 士三万人,车八百乘(参周法,车增三百乘,徒捐三万人。《 吴子》云齐桓募士五万,未详),盖如乡之法。五鄙:三十家 为邑,十邑为卒,十卒为乡,三乡为县,十县为属,五属各一

大夫。自邑积至于五属,为四十五万家。率九家一兵,得甲十 万;九十家一车,得车五千乘。可为三军者四(长勺之战,桓 公自谓有带甲十万、车五千乘,盖其斥地甚大,非齐旧封), 盖如遂之法。以通国之数而递征之,率车用六之一,士用十之 三,大略仿周,变从轻便(当时地广,参用周畿之制)。至郑 简公时,公孙舍之,公孙侨帅车七百乘伐陈,始竭作。子产修 庐井之法,而兵止丘甲,其后遂兵赋矣(制用甲兵)。楚、吴、 越、秦,初无井牧之法。楚自武王始为军政,作荆尸以伐随戎, 分二广而为三军(斗伯比曰我将吾三军)。成王地方千里,城 濮之战,左右师溃,唯中军之卒不败,则犹武之旧。然而东宫 之甲,若敖之六卒,申息之子弟,略见于传,往往非古。公子 婴齐为简之师,组甲被练,皆创名之。康王为掩始并衍沃,牧 皋隰,赋车籍马,而有车兵、徒兵、甲盾之数。灵王斥地益大, 陈、蔡、不羹,邑赋千乘,于是有五帅(《左氏传》:吴人败 诸豫章,获其五帅)。至平王又始为舟师。吴、越不详见。吴 王僚伐楚,空国而二将。夫差伐齐(《左氏传》哀公十一年), 盖可见者四军。其后益强,带甲之士十有三万,黄池之会,三 军皆万人(按:《国语》"三将军三万人",《吴越春秋》" 三万六千人,有中校、左右军")。勾践栖于会稽,甲盾五千 人。其始伐吴,发习流二千,教士四万,君子六千,诸御千人(其名不一,已见其非古制)。其再伐吴,自将中军而分左右、 私卒(《吴越春秋》亦云:中分其师为左右军,安广之人率君 子六千以为中阵,为之私卒)。战国相并,诸侯斥地益广,而 丘乘之法坏。田齐地方二千里,带甲数十万。临 之中七万户, 而卒固已二十一万,一家而三兵矣。 王创为技击,以兼桀宋 五千乘之国,号称东帝。赵地方二千里,带甲数十万,车千乘, 骑万匹。然武灵王变胡服,灭中山五百里,犹三军也。孝成王

历代兵制 .6.

卒百万矣。赵括长平之败,丧师四十五万;而破燕栗腹,兵二十万。李牧败匈奴,亦车千三百乘,骑万三千匹,百金之士五万人,彀者十五万人。魏自惠王以武卒奋,凡武士二十万,苍头二十万,厮徒十万,车六百乘,骑五千匹。至安 王时,秦围大梁,悉比县胜甲以上为戎士三十万。韩地方九百里,带甲数十万。燕地三千里,带甲数十万,车六百乘,骑六千匹。栗腹之败于赵也,二军六十万,车二千乘。楚地方五千里,带甲百万,车千乘,骑万匹。顷襄王失鄢、郢,北保于陈,收东地兵尚十余万。大抵战国之制,胜甲以上皆籍为兵。

齐桓、晋文始为召募、科民之法(《吴子》: 齐桓募士五五,晋文召为前行四五),而是时秦有陷阵,楚有组甲被练,越有习流君子之军。迨至战国,益尚骑射,而技击、武卒、锐士、胡服、百金之习行于中国,后世诈力之兵用矣(技击之法,得一首而受赐金。武卒,衣三属之甲,操十二硕之弩,负矢五十个,置戈其上,寇胄带剑,赢三日之粮,日中而超百里。中试则复其户,利其田宅。锐士,功赏相长,五甲首而隶五家。胡服,以金铛饰首,前插貂尾为贵职,武士冠 尾之冠、缦胡之缨、短后之衣。百金,禽将赏百金)。

历代兵制 .7.

卷一.秦

秦自襄公始列诸侯,有田狩之事,而不能遵周礼。至春秋, 缪公霸西戎,作三军(ゾ之役,三帅,车三百乘),置陷阵(《吴子》:秦置陷阵三万)。哀公救楚,车五百乘(鲁定公五 年),为户籍什伍。孝公用商鞅,初为辕田(孟康云:"三年 爰土易居,古制也。商鞅爰田,自在其处,不复易居。或曰爰 田与晋作爰田同。"案杜预云:"分田之税应入公者,爰之所 赏之众。"爰、辕古通用),遂破井田,开阡陌。以前、后汉 参考秦法: 五户为伍, 十户为什; 百户一里, 里有魁; 五里一 邮,邮有督;十里一亭,亭有长,长有两卒,一为亭父,一为 求盗;五亭一乡,乡有牧、三老、游徼;小于乡曰聚,聚有啬 夫;十亭一县(万户),县有令、丞、尉,不满万户为长。凡 亭间之道,南北为阡,东西为陌(司马贞《史记索隐》云:" 《风俗通》:南北为阡,东西为陌。河南以东西为阡,南北为 陌"), 阡经陌纬。东汉《光武纪》有千秋亭、五成陌, 而《 地里志》有毕陌、陕陌,《酷吏传》有京兆阡、南阳陌,盖即 其地名云。曹植诗曰:"东西经七陌,南北越九阡",其制犹 存云(《唐韵》注"经三里为 千",《玉篇》 千通作阡)。 以周百步之亩加之,凡二百四十步为亩(通一易、再易、不易 之数),听民买卖,随力所及,不限多寡。凡民年二十三傅(音附)之畴官(畴官,田畴之长),则给公家徭役。给郡县一

<u>历代兵制 · 8 · </u>

月而更,谓更卒;已复给中都一岁,谓正卒;已复屯边一岁, 谓戍卒。凡战,得一首,赐爵一级。爵有十八级(后通关内侯、 列侯二十级):一曰公士(步卒之有爵者),二曰上造(百卒 之长),三曰簪 (车御),四曰不更(在车右,不复与凡更 卒同),五曰大夫(在车左),六曰官大夫,七曰公大夫,八 曰公乘(虽非临战,得乘公车,故曰公乘。军吏之爵最高者), 九曰五大夫(自公士至不更皆士也,自大夫至五大夫皆军吏也) , 十曰左庶长, 十一曰右庶长(即左右偏裨将军), 十二曰左 更,十三曰中更,十四曰右更(庶长、三更,所将皆庶人更卒) , 十五曰少上造, 十六曰大上造, 十七曰驷车庶长, 十八曰大 庶长(自左庶长至大庶长,皆卿、大夫、军将也。少、大上造 言主上造之士也。驷车庶长言乘驷车而为众长也。大庶长,大 将军也)。盖皆以战功相君长。昭王始有锐士、虎贲八百万, 车千乘,骑万匹,而分三军。长平之役,年十五以上悉发,非 商鞅之旧矣。始皇并天下,分为三十六郡,置守、尉,尉掌佐 守,典武职、甲卒(即材官之属)。而郡县兵器,聚之咸阳, 销为钟钅遽;讲武之礼, 罢为角抵。自战国时, 秦与山东戍卒 仅存五百余万,至是杀伤益众。而北筑长城四十余万,南戍五 镇五十余万,骊山、阿房之役又七十余万。兵不足用,而后发 谪矣。先发弛刑,次诸尝逋亡人、赘婿、贾人,次治狱吏不直 者,次隐宫徒刑者(隐宫,宦官),次以尝有市籍者,次大父 母、父母尝有市籍者。凡在里门之左,一切发之,谓之闾左之 戍。未及发右而二世立,如始皇计,尽征材士五万人卫咸阳, 教射禽兽,令自赉粮,民不聊生,而胜、广起矣。周章之戏, 楚兵百万,秦发近县不及,乃放骊山徒、奴产子受兵以击盗。 及周文破关东,盗益起,又发关中卒东击盗,而阿房不罢。章 邯将三岁, 亡失已十万数; 其降楚也, 坑新安南又二十余万人。

历代兵制 ・9・

而 关下军将皆贾竖,一啖于利,沛公入而秦遂亡。

商鞅破井田,不过斥大疆理以便耕,聚、亭、邮、乡、县 犹古遗法。然而古人寓兵于农,藏用不示,是以民习于教而无 斗狠,上藉其力,下安于义。自鞅始明以战悬为刑赏,以多杀 为爵级,以怯斗为役隶,使斯民要利于上,非战无繇。由是秦 人之俗,尚武暴,弃礼义,虽能卒致强盛,而楚之衅具起矣。 昭襄之际,征调无度,民非商君之旧。至始皇混一,罢讲销兵, 意谓士散于天下,而利器专于京师,可以弭患。不知斩木揭竿, 无非战具;苍头、厮役,往往皆贾勇豪杰也。养成戎心,困以 苛政,彼干赏蹈利而无礼义之习,何有于秦哉!盗遍山东,二 世不悟,方且纳赵高之邪计,过为阻深,以示强大。章邯百万 之师,势在呼吸;长史欣请事咸阳,留司马门三日不得进。此 秦之所以亡也。 <u>历代兵制 · 10 · </u>

卷二・西汉

汉大抵依秦制,凡民二十三为正,一岁以为卫士。每立秋 斩牲于郊,名曰ァ。兵官皆肄孙吴兵法六十四阵,名曰乘之。 季冬,天子大会飨赐,观以角抵,罢遣(《王尊传》:常以季 冬或正月行幸曲台,临飨,罢卫士)。

按:《魏书》曰:"汉承秦制,三时不讲,惟十月车驾幸长安水南门会,五营士为八阵,名曰乘之。"

二岁为材官、骑士(材官自秦有之。《志》云:秦置材官于郡国,高帝常命天下选能引关蹶张、才力武猛者,以为轻车、骑士、材官)。八月,太守、都尉、令长、丞尉会都试课殿最。水处为楼船,边郡太守各将万骑行障塞。年六十五乃免就田。又自十五以至五十六出赋,人百二十为一算,为治库兵车马(秦孝公十四年始为赋,汉兴算赋)。天下人皆直戍边三日,不人自行,其行者不可往便还,因便往一岁一更。诸不行者出钱三百,入官以给戍者,是为过更(更有三品:每一月一更,谓之卒更。贫者欲得雇更钱,次直者出钱雇之,月二千,谓之践更。繇戍谓之过更也)。有事以羽檄发材官、骑士,以备军旅行如高祖十一年,发上郡、北地、陇西车骑、巴蜀材官。吕后五年,发河东、上党骑屯北地。宣帝神爵元年,发三河、颍川、沛郡、淮阳、汝南材官诣金城)。文帝始以铜虎符代檄。当时各因其地,以中都官号将军将之(时以卢卿为上郡将军,魏

<u>历代兵制 · 11 · </u>

为北地将军,周灶为陇西将军),事已则罢。京师之兵,止南 北军及中尉缇骑、郎中令诸郎、城门校尉屯兵。北军属太尉, 南军属卫尉。武帝更太尉为大司马、大将军,以宠将帅;而北 军分八校尉,以中垒领之(中垒、屯骑、步兵、越骑、长水、 胡骑、射声、虎贲凡八);中尉为执金吾,而置三辅都尉属焉 ;郎中令为光禄勋,而置建章营骑属焉,后更名羽林骑(选陇 西、天水、安定、北地、西河、上郡良家子能骑射者,期诸殿 门,故置期门、羽林。又所从军死事者子孙,养羽林,教以五 兵,号羽林孤儿)。元狩间,兵革数动,士物故者动以万数, 民多买复,征发之士益少。于是发谪吏,次谪民,次谪戍,次 七科谪(吏有罪一,亡命二,赘婿三,贾人四,故有市籍五, 父母有市籍六,大父母有市籍七),而又多赦罪人、亡命、弛 刑徒者从军。初,高、文世用兵,中尉兵属卫将军,尚屯关中。 至元鼎六年,中尉卒始发矣。边兵不赡,至出武库。昭帝始元 间,始募奔命(应劭曰:常兵不足,权选精勇,闻命奔走,故 曰奔命),及命恶少年、吏有告劾亡者(师古曰:被告劾而逃 亡)。宣帝神爵间击羌,发三辅、中都官徒弛刑及应募、飞、 射士、羽林孤儿、胡越骑以益边兵,盖北军亦出矣。

唐杜佑《通典》云:"兵制可采,惟有汉氏。重兵悉在京师,四边但设亭障。又移天下豪族,辏居三辅陵邑,以为强干弱枝之势。或有四夷侵轶,则从中命将,发五营骑士、六郡良家;二师、楼船、伏波、下濑,咸因事立称,毕事则削。虽卫、霍勋高绩重,身奉朝请,兵皆散归。"案:汉将军置以征伐,无员职,佑言命将旋罢,是矣。又案:汉兵郎官无员数;虎贲千五百人,而多不过千人;羽林左八百人,右九百人;八校各七百人,至东汉不过三千五百三十六人;执金吾、缇骑五百二十人(或曰三百人),至东汉不过六百人(魏王朗奏:汉金吾

<u>历代兵制 · 12 · </u>

骑从六百);卫尉所领诸宫掖门都侯、剑戟卫士,至东汉不过 二千五百人;十二城兵虽不见数,然亦不过门置一侯,以掖门 司马所掌考之,多至百八十人,少或三十八人,则城门领于一 校,大略可见。高祖晚征黥布,用留侯计,发关内兵合中尉卒 三万人卫太子,军灞上。惠帝末年,陈平、周勃为将相,始以 吕氏故屯兵荥阳。文帝备胡以三军。景帝七国之变,太尉周亚 夫乘六乘传出击吴、楚,而大将军窦婴监军荥阳。皆因军设屯, 事已即罢。武帝虽置关内都尉,领如郡国,亦无营垒。而佑谓 重兵悉在京师,非也。

汉制虽曰因秦,然多近古。盖民有常兵而无常征之劳,国有常备而无聚食之费。当是时,故将之家,亦为给赋(见孝惠元年诏);宰相之子,均调戍边。是以繇有复算,有减逋,有更贷,则得为君上之恩。至于将相,废置惟时,或中都公卿,或边郡守、尉。御史大夫出为护军(韩安国),不为左迁;清明:云中战士上功幕府,差首虏六级,赏典辄格;屯田上奏以六月戊申,不越旬日,玺书已报;轮台之诏,败亡不掩;卫、霍行封,得丧相除。可以概见,其时无有壅蔽诞谩之患。若乃赏赉虽或无常,廪饩悉皆有量:京师将校比二千石,塞下戍卒月谷二石六斗有奇(东汉亦人日廪米五斗,见《李固传》,注云:升少故五升)。是以终汉之世,上无叛将,下无骄兵。诸侯七国,变生仓卒,备御素具,南征北攘,连兵数年而邦本不摇,诚有以也。

《南北军记》云:南北军,汉制也。古者天子之都必有重兵焉,所以壮根本而严卫翼也。上天之象,以羽林为天军;黄帝之圣,以兵师为营卫。规天摹圣,则爪牙之卫,讵可一日而缺诸?汉高祖皇帝以神武之资,躬持三尺,纠合义旅, 凶

<u>历代兵制 · 13 · </u>

鍪而 介胄,其勤五载,缚婴斩羽,而后天下合为一。任罢之兵,佚诸农亩,巴渝、北貉,无勤远人。卧鼓包戈,将与天下安于无事矣。然方是时,猃狁北张,蛮睢南粤,窃壤植大;强宗豪姓,盘互关东。而材官、骑士,散在郡国,虎符与檄召而后来。帝室皇居无武卒、骑士以镇之,殆非所以防未然而窒不轨也,此高帝建军之本意与?夫天下形势,惟地与兵。汉始都洛阳,从娄敬及张良议,即命车驾西都秦故地,左 右蜀,太华、泾渭,表里而襟带,金城千里,岿然天府之固矣。南北二军,负城环拱,路 营巡,棋罗星布。平居无事,虎视耽耽;四征不庭,如火发发。而又卫尉藩护,金吾徼巡,武库司兵,司马禁掖,章沟、虎威昼挥夜呵。戎心奸胆,战栗骇落,无敢弗率于我天威。镇安四方,巩固万世,兵威地利,两兼得之。信乎!高祖贻燕子孙,规模宏远也。

历代兵制 · 14 ·

卷二・王莽

莽夺民田为王田,仿古井牧,置五威将帅七十二人分镇天下,而命十二将帅偏裨以下百八十人专事北伐。又以七公六卿兼号将军填名都,中郎将、绣衣执法各五十五人分填边郡,而内置司命军正,外设军监十二人。又依《周官》之文,分六乡、六尉、六郊、六队(音遂),乡一帅,尉一大夫,郊一州长,队一大夫、属正。又内置大夫,外置大司马五人。将军至吏士,凡七十三万八千九百人。仍赐州牧及县宰皆兼将军、偏裨、校尉之号,又有猪突、 勇、锐卒、虎牙、五威兵、竟(音境)尉、九虎将军、捕盗都尉之属,置辄不罢,盖不可胜数。

三代国容不入军,军容不入国。《仪礼》吉凶宾嘉达于天下,而军礼独载于大司马法。若国有师田之事,则县师始受法于司马,以作民。六官亦惟小司马职掌不悉书,而军司马、舆司马、行司马皆不备官,有事斯置。其不欲观兵盖如是。自秦以战马为爵,卒以自毙,而王莽又滋彰焉。凡公卿至于守宰,皆兼将校之称。一切募兵,号为猪 ,征天下明兵士六十三家数百人,以备军吏。所以示民,无非逆德凶器。顾方疑天下之轧,已重弩铠之禁。吝虎符之发,求以为安,而绿林、新市群盗已起,海内豪杰皆杀其牧守,自称将军。旬月之间,遍于天下,败亡之祸,速于暴秦,可不戒哉!

莽兵大抵因汉,而纷更其制,不一统属,民不堪扰。又务

历代兵制 · 15 ·

自揽权,虽遣将不与兵符,必请而后动。其伐边乃欲同时俱出,至久屯者数年,常二十余万人仰给县官,野有暴骨。而京师卫卒,亦三岁不得更代。由是民怨益作,莽遂大败。

案: 莽昆阳之战,州郡各选精兵,牧守自将定会者四十二万人,余在道者千里不绝,其他拥众累数十万者通天下。盖汉自武帝征伐之后,数世涵育,不见烟火之警。迨及始、元之间,民户一千三百二十三万有奇,是以郡国甲士所在而足。及寻邑大败,尽弃山东之众,北军精兵号九虎者尚数万人,亦可以见汉家养民强国之制。然自莽口扰,干戈竞作。至于光武还定郡县,或空置守长。中元末年,方才四百二十七万,十余一二,无复曩时之盛矣。

历代兵制 · 16 ·

卷二·东汉

光武中兴,以幽、冀、并州兵克定天下。始于黎阳立营,领骑常千人,以谒者监之,号黎阳兵,而京师南北军如故。北军并胡骑、虎贲二校为五营,置北军中侯,易中垒以监之,领于大将军。光禄勋省户、骑、车三将及羽林令,都尉省旅贲卫士,领于太尉。建武六年,始罢郡国都尉,并职太守,无都试之法,惟京师肄兵如故。明年,罢天下轻车、骑士、材官、楼船及军侯吏,尽还民伍,唯更践如故。九年,省关中都尉。十三年,罢左右将军。二十三年,罢诸边郡亭侯吏卒。

案:光武久在兵间,厌武事,且知天下疲耗,思欲息肩,文书调度,一切务从简寡。由是内省营卫之士,外罢徼候之职。又自西都之季,都试或以为患。韩延寿始以试士潜拟不道诛,而翟义之反王莽,隗嚣之劫更始,李通之劝光武,皆以秋试,因勒车骑,诛守长,号令起事。光武惩之,遂罢不讲,自是汉兵法始大变坏。善乎应劭论之曰:"天生五材,谁能去兵?"自郡国罢材官、骑士之后,官无警备,实启寇心。一方有难,三面救之,发兵雷震,一切猝办,黔首嚣然,不及讲其射御,用其戒警。一旦驱之以即强敌,犹鸠雀捕鹰 ,豚鱼曳豺虎,用其戒警。一旦驱之以即强敌,犹鸠雀捕鹰 ,豚鱼曳豺虎,是以每战常负,王师不振。张角荡摇,八州并发,牧守枭列,流血成川尔。远征三边殊俗之兵,忿鸷纵横,多僵良喜事,以为己功。不教而战,是谓弃之,迹其祸败,岂虚乎哉!

<u>历代兵制 · 17 · </u>

然终建武之世,已不能遵守前法,罢尉省校,辄复临时补置(七年罢长水、射声二校,十五年复增屯骑校。九年省关都尉,十九年复置。而边郡亦往往复置尉)。明帝之初,以为野无风尘,乃悉罢沿边屯兵。其后北方有变,则复置度辽营(明帝永平八年郑众言);南蛮或叛,则置象林兵(和帝永元十四年);羌犯三辅,则置长安、雍二尉(安帝永初四年);鲜卑寇居庸,则置渔阳营(安帝建光元年)。其后盗作,沿边缘海稍稍增兵(顺帝永建元年令缘边郡增置步兵,列屯塞下)。而令扶风、汉阳筑陇道三百坞(顺帝永和元年),魏郡、赵国、常山、中山六百一十六坞(《西羌传》),置屯多矣。始募死罪系狱囚出戍,听从妻子自占边县以为常。自后往往五营缇骑、虎牙之士迭出征戍。

汉氏略循周畿之制,讫于西京,都兵无过一、再出。自中兴郡兵不练,而南北二军交惊于境。安、顺以来,窦宪(永元元年)、邓鸿(永元六年)、何熙(永初三年)三将以击,刘尚(永元九年)、邓骘(永初元年)、任尚、朱宠(永初五年)、马贤(永和五年)、张侨(永和六年)六七将以讨羌,而鲜卑之寇(永和二年),南单于之变(永和八年),亦数移屯,连年暴露。由是王旅无复镇卫之职,而奔命四方之不暇。又方募为陷阵(《西羌传》),征为积射,召为义从。大抵创立名号,皇甫规所为。列屯坐食之兵众矣。卒于中官之诛,结援外将。故夫汉之祸,光武之销兵为之也。

至安帝永初间,募入钱谷,得为虎贲、羽林、缇骑营士, 而营卫之选亦衰。当是时,边郡守御之兵不精,内郡五卫之备 不修(见陈忠疏),诸羌转盛,二千石守、令并无守战意,皆 争徙避寇。于是征兵会众,摇动数州,增赋借奉,费八十余亿, 暴露师徒,连年而无所胜。至于顺帝,始令郡举五人,教习战 <u>历代兵制 · 18 · </u>

射。然而有惮远役,而郡兵始叛矣(永和二年)。

古人调兵,各从其方之便。高宗伐楚,盖裒荆旅;武王克商,实用西土。至于征徐以鲁(《书·费誓》),追貊以韩(《诗·奕》),平淮以江、汉,略见于经,可考也。齐桓东讨陈涛,唯及江黄,北入山戎,亦因燕威众,盖犹有节制者。自晋文城濮之役,以秦师从诸侯力征,唯党是与,无复先王之旧矣。汉氏独得古意,役民以法。大帅征师,其备胡则上郡、陇西、北地,事越则会稽、豫章,击朝鲜则举辽东,开西南夷则巴、蜀。移兵赴远,不过一、再。自东都兵不能继,然后盗起一方,而羽檄被于三边(魏王朗曰:一隅驰羽檄,则三边被荒扰,此亦汉氏近世之失)。民不堪命,至于背叛。此兴荆、扬、兖、豫四州之卒,击象林万里之蛮,李固所以愤惋也(《通鉴》顺帝永和三年)。

虽改领以步骑五千,费用四十四万亿,凡一年百八十战, 羌寇略定,黄巾遂作(建宁二年,羌平。中平元年,黄巾张角 反)。所在盗贼,不可胜数,朝廷不能讨,于是置八关都尉(中平元年)、十三州牧、西园八校尉,以小黄门蹇硕统之,虽 大将军亦属焉。帝亦自留心戎事,乃大发四方兵,讲武于平乐 观,躬擐介胄,称无上将军。

三代而上,兵权散主。有扈之师,六事咸在;牧野之战,三卿同出。《书》称太保命仲桓、南宫毛俾爰齐侯吕亻及,以二干戈、虎贲百人逆子钊。而《常武》诗亦曰:"王命卿士,南仲大祖,大师皇父,整我六师。王谓尹氏,命程伯休父,左右陈行,戒我师旅。"夫太保,相也,非南宫毛之使不能专令兵师;齐侯,将也,非太保之命不敢擅兴禁旅。且以二兵百士,而二三大臣参互职掌。至于皇父整师,尹氏播令,程父出征,则兵无专主,将无重权,大略可考。是以兵满天下,居然无患。

<u>历代兵制 · 19 · </u>

迨及叔季,司马世官,爰以命氏。驯至诸侯更霸,大夫藏甲。 孔子作《春秋》,凡书帅师,讥臣专也。自后兵多常聚,帅多 世守,文武异途,将相争长。吴起与田文论功,而廉颇之贤, 耻居蔺卿之下。兵之所在,权实归之,是以在外则外重,在内 则内重。汉氏兵制,庶几乎古。南北二军,不能兼属,而握兵 之臣, 辄重于时。太尉、相国, 列为三公; 城门领兵, 得如五 府。是故诸吕谋难,必先监军;平、勃交欢,势不相下。孝文 入继大统,不俟移日,夺绛侯之柄,归代邸之臣,盖忌之也。 武帝留意边功,增设营校,卒置大司马官,尊宠将帅,以寇诸 军。大臣之权,尤偏重于将矣。托孤霍光,丞相不与,而霍光 亲戚分典兵卫,往往诸奴视相府乌有也。宣帝不堪,至赤其族。 惜乎,亦出一切矫枉之计,悉易诸屯,付之所亲子弟。权臣稍 削而宦官、外戚始用矣。厥后董贤、王凤代为元戎,以基王莽 篡夺之祸。光武中兴,益制前事,内省校士,外罢郡兵,欲以 销患,而良法荡然。当时荥阳不过千骑,公掾监领,超迁牧守, 其任不轻。自后令出房帷,政归台阁,戚宦迭将,更相倾夺。 然五营畏服中人,公卿就戮,为之扫地。何进、袁绍不胜其忿. 于是内置园校,阳尊黄门;外重州牧,实召边将。阉竖虽剪, 而董卓之祸以成。义军四起,群牧争政,汉遂三分。由此观之, 外内轻重,一、系于兵。三代之制,为不可易矣。

历代兵制 · 20 ·

卷三・三国

魏制略如东汉,南北军如故。有中、左、右、前军各一师, 又有中护、中领军、领、护军将军各一人,其他杂号无常数。 初,曹公自置武卫营于相府,以领军主之。及文帝增置中营, 干是有武卫、中垒二营,以领军将军并五校统之。京师讲武亦 如汉,唯改乘之曰治兵,然讫魏一、再讲而已(文帝延康元年、 明帝太和元年)。自纳司马朗之言,复令州郡典兵,然未置尉, 盖太守或刺史兼师(朗为丞相主簿,言"天下土崩,由秦灭五 等之制,而郡国无 狩习战之备故也。今虽五等未可复行,可 令州郡并置兵,外备四夷,内威不轨,于策为长")。文帝初, 王朗因请寄军政干农(朗奏云:旧时虎贲、羽林五营兵及卫士 并合,虽且万人,或商贾惰游子弟,或农野谨钝之人,虽有乘 制之处,不讲戎阵。既不简练,又希更寂,名实不副,难以备 急。或兵既久屯而不务营佃,不修器械,无有贮聚,一隅驰羽 檄则三面并荒扰。当今诸夏已安,虽未得偃武戢兵,宜因年之 大丰,寄军政于农事)。时方外事吴、蜀,内兴土木,未暇也。 黄初三年,特置都督诸州军事,寻加四征、四镇将军之号;又 置大将军,都督中外诸军,位太尉上(事见曹爽《让司马懿表 》)。而当时宗室诸王藩兵,大数才不过残老二百人,复时时 征调之(魏大发士息及取诸国士,曹植以近前诸国士息已见发, 其遗孤稚弱,在者无几而复被取,乃奏曰:臣初受封,得兵百

<u>历代兵制 · 21 · </u>

五十人, 士息前后三送, 兼人已竭。尚有小儿七、八岁已上, 十六、七已还三十余人。今部曲皆年耆,卧在床席、气息裁属 者凡三十七人,疲瘵风靡、疣盲聋聩者二十三人)。盖兵权外 聚于州牧,内归于大将军及太尉。司马懿与大将军曹爽争政, 诛爽,而兵柄世在司马氏。于是潜消方面,并营以二于己(丘俭、文钦矫诏讨司马师, 共上表云: 三方之守, 一朝缺废, 多选精兵,以自营卫。五营领兵,缺而不补。多载器械,充聚 本营)。是时天子亲兵,唯殿中苍头、黄门,是以高贵乡公徒 手遇祸。然司马师犹惮四征,遂以司空召还诸葛诞,以夺其兵。 会诞以叛诛,魏祚遂移矣。吴、蜀兵不详见。蜀置五军,其左、 右,将军、督、护一人;其中师,监、护、典、参军各一人; 其前师,将军、监、护、督军各一人;其后,督、将军兼一人。 其将校略如汉。而兵有突将、无前、宾叟、青羌、散骑、武骑 之别,盖不全用蜀人也。是时户籍,士民异号,往往充兵之家, 已非民伍。然诸葛治军之法,师十二更下。张 之战,在者八 万,去者愿留。亮卒后,士卒亡命,更相重冒,奸巧非一(见 《吕 传》),由是蜀兵耗矣。吴多舟师,营校略异于汉。而 兵有解烦、敢死两部(见《胡综传》),车下虎士(见《甘宁 传》)、丹阳青巾(见《沈莹传》)、交州义士(见《步骘传 》)及健儿、武射之名非一,调度亦最无法。大率强者为兵, 羸者补户(见《陆逊传》)。至有六百余家辄皆料取,以他郡 嬴民迁补其处(见《陈表传》)。然孙权时,兵犹不给他役, 惟春耕秋刈、死事江渚而已。亮、皓以后,始以战士兼充众役(见《陆逊传》)。于是家有五人,三人为役,父兄在都,子弟 给役州县,民怨叛者成行矣。其后悉封子为十一王,王给兵三 千,而黄门宦官亦开召募。陆抗都督,欲足兵百万,而守者因 循,莫肯差赴。抗卒以其五子分将,而吴遂亡。

历代兵制 · 22 ·

凡天下户口,才一百四十余万耳。曹公案冀州籍,自喜得兵三十万,盖有夫皆兵也。赤壁之败,兵八十万,濡须之屯,兵四十万,而蜀兵十万二千,吴兵二十三万。通三国之兵,仅视有户之数以供三帝之用,斯民盖已病矣。又况三辅流人,收入蜀郡(刘璋时,三辅流人数万,收以为兵,号东州兵,事见《英雄记》);江淮商旅,募为吴卒。而魏武制错役之法,分离天下,使人役户各居一方(见晋刘颂奏)。其离逖转徙之患,又可胜言哉!

历代兵制 · 23 ·

卷三:八阵图赞(并序)

夫八阵图者,蜀汉丞相、武乡侯诸葛亮之所作也。图之可 见者三:一在沔阳之高平旧垒,一在广都之八阵乡,一在鱼腹 永安宫南江滩水上。在高平者,自郦道元已言倾圯难识。在广 都者,隆土为魁基,四门、二首、六十四魁,八八成行,两阵 俱立,阵周四百七十二步,其魁百有三十。在鱼腹者,因江为 势,积石凭流,前蔽壁门,后却 月。纵横皆八魁,间二丈。 月内面,九六鳞差。广都旧无闻焉,惟见于李膺《益州记》。 其言魁行皆八,裁举其半。赵 《成都记》称耆老之说,以为 江石数魁,应六十四卦,则知两阵二首之意,以体乾坤门户法 象之所由生也。然其阵居平地,束于门壁,营阵之法具而奇正 之道蕴。鱼腹阵于江路,因水成形,七八以为经,九六以为纬, 体方八阵,形圆却月。壁门可以观营阵之制,却月可以识奇正 之变。故虽长江东注,下流湍驶,轰雷奔马不足以拟其势,回 山卷石不足以言其怒。峨峨八阵,实濑其冲。石子如拳,滩沙 攸积,而历年千数,未尝回挠。隐若敌国,屹若长城,故桓温 以为常山之蛇,杜甫伟其江流而石不转也。若夫四头八尾,隅 落钩连,队阵相容,触处为首,则广都、鱼腹之图,其法皆八 阵也。居则修诸营垒,出则备其行阵,虽有奇正之变,一生于 正而已。先王寓兵于农,而制之以丘井;折冲樽俎,而舞之以 行缀。经国有途轨之制,画地有遂乡之法。文事、武备,未列

历代兵制 · 24 ·

为二途。民可使知之,故显仁而藏用尔。在《易》先天之象, 天圆地方,八卦相重,皆六十四。阴阳相错,刚柔相交,而天 文、地理备焉。先天之文,愚于八阵见之矣。八阵之作,宁武 侯私智自营之乎?风后握奇,有天地、风云、龙鸟、蛇虎之名, 明八卦之象也。汉法:大司马常以立秋日斩牲,祠白帝,肄孙 吴六十四阵,则六十四卦之象。中兴罢郡国都肄,而阵势浸亡。 非有王佐之才,明于天人之奥,则八阵之变化,其谁能嗣之? 愚以为八阵之施,非徒教战而已。《文中子》曰:"诸葛亮而 无死,礼乐其兴乎!"非虚言也。观古怀人,敬为赞曰:

堂堂八阵, 法地之经。端如置棋, 维纵与横。左右有行, 后先有列。错综相成,钩连互设。孰知其首,孰测其端?直道 如绳,循之如环。八八相乘,阵间容阵。在翼斯张,在前斯奋。 阵虽形八,天七攸存。四辕转队,虚实斯分。亦有握奇,列于 阵后。辟阖乾坤,混融六九。风云天地,体则阴阳。熊骑虎旅, 龙旗鸟章。奇正相生,方员递出。混沌纷纭,杳冥恍惚。其辟 无方,其阖有仪。幽若鬼神,夫谁知之?辕门之设,实司启闭。 无键而关,视之孔易。行而为阵,居则为营。坚重如山,能疾 而轻。我则通途,平平坦坦。致敌天罗,莫知遄返。显允武侯, 经之营之。可衡天汉,以作六师。君子所谓,众人不识。曰易 胜哉,七擒孟获。先王体国,丘甲作兵。干戚之容,万舞于庭。 四头八尾,文成井字。旁睐斜窥,孰知其自?易有八卦,洪范 九章。天道昭昭,曰惟典常。在帝有熊,其臣风后,爰作握奇, 蚩尤是讨。六十四阵,演自孙吴。岂其妄作,文本河图。三代 往矣,汉隳都肄。谁其兴之,天启明智。惟此武侯,器宏管乐。 龙隐隆中,云蒸巴蜀。先王遣法,尚克兴之。汉家余业,岂不 成之。营头下坠,苍苍叵测。心腹奇才,叹兴 敌。广都之垒, 云守储胥。匪石凌 , 神物攸居。甘棠古木, 尚云无败。此图

历代兵制 · 25 ·

之存,其何能坏?率然之蛇,无头无尾。易象先天,于乎不已!

历代兵制 · 26 ·

卷三・两晋

晋自文王建国,阴谋倾魏,置二卫(中卫、后卫)、三部 司马(前驱、由基、强弩),以中领军领之。武帝代魏,遂分 左右各一将军(左卫虎贲,羊 为将军;右卫虎贲,赵序为将 军),命中虎贲,骁骑、游击别领。又置虎贲、羽林、上骑、 异力四部,并命为五督(皆领于骁骑)。又有左、右、前、后 四军,四护军领之。凡二卫、左、右、前、后、骁骑七军,皆 中军将军羊祜统之(祜罢改北军中侯,永嘉中改中领军)。其 后更制殿中典兵以宠陈勰,步兵校尉以宠王,而东宫亦备三 率(初置中卫率。泰始五年,分为左、右卫率,各领一军。惠 帝愍怀太子在东宫,又加前、后二卫率。成都王颖为太弟,又 置中卫率。凡五率)。将相诸王,始给兵卫(义阳王望给兵二 千人。贾充伐吴,给兵万人、骑二千。杨骏为太尉,给兵三千、 骑一千)。或由中领出镇方面,亦将本营兵以行(羊祜以卫将 军出,齐王攸以侍中出,皆给出营兵),遂为后例。凡在权宠 必给,多者兵三万、骑二千。及其罢去,亲从如故。故有司徒 归第,家兵一千余者(见《王浑传》);方镇去官,送兵千余 家者(见《范宁传》)。由是空校牙门,虚立军府,动以百数(武帝咸宁五年傅咸奏),禁兵外散于四方矣(见《干宝传》)。 淮南死士才七百人,而赵王伦与战辄败(见《淮南王允传》), 其弱可见。惠、怀以来,诸王交乱,迭以国兵代去宿卫(永兴

<u>历代兵制 · 27 · </u>

元年,成都王颖以国兵代宿卫,悉杀所忌者。永嘉三年,东海 王越以国兵代宿卫,悉罢殿中武官),名将劲卒,咸入私家(见《东海王越传》)。永嘉之乱,长安户不盈百,蒿棘成林, 公私有车四乘,宫省无复守卫,府寺营署掘堑自守。愍帝围逼, 唯凉州义众千人守死不移而已(见《索琳传》)。江东草创, 军容寡弱,镇卫营校有名无兵,识者皆议并省(《温峤传》)。 当时虽优赏投刺(大兴元年熊远谏),贷免僮客(大兴四年刁 协议)以充京师,驯至臧获之徒得命守令(孝武帝太元四年许 荣疏),然而实不足用。王敦、苏峻之叛,每战辄衄。成帝仅 得刘超义兵之众,号君子营。峻众一入,未及成列,而弃甲走 矣。初,武帝深惩魏氏孤立而州镇太盛,大封同姓:大国三军, 兵五千人;次国二军,兵三千人;小国一军,兵千五百人。自 始封至子孙,渐减罢,盖欲特强宗盟,以为削弱方州之渐。销 锋刃、罢武库之辞,形于贤良之策久矣,以吴存未能(见《华 谭传》)。吴平之后,即诏天下刺史悉去州兵,大郡才置武吏 百人,小郡五十人。晚乃并遣诸王假之节钺,各统方州军事(太康十年用王佑计),都督、监军至于盈十(咸宁五年傅咸奏) ,参军、司马皆得增置。由此诸王擅兵,动以万数,内相争政, 京师数扰。群盗乃起,州县无备,不能擒制(见《山涛传》 当时罢兵,惟涛与陶璜以为不可)。惠帝之初,戍兵四出,天 下遂大乱矣。继以五代之扰,所在牧守,弱者弃地,强者称盟 ; 民间豪杰, 亦各推坞主, 以寇抄为事; 而富家大姓, 多藏户 口,以为私附(见《刘遐传》)。京师以羽檄征天下兵,卒无 至者。于是义兵纷然,大者兼为方镇,小者聚为坞壁(《刘沈 诸传》)。元帝南渡,依以立国;祖逖北讨,藉以为重。因而 抚之,未暇更立。往往授以大将军、都督、四镇、四征、四平 之号,或兼王者,各自为将。而江东征调不出三吴,中流、上

<u>历代兵制 · 28 · </u>

流专于大镇。宿卫大发,毋过三万。每议出讨,率取奴兵(自用刁协议后,皆以奴为兵。会稽王道子发诸郡奴,号曰"乐属",移置京师,东土嚣然,人不堪命。庾翼发所统六州奴北伐,百姓怨嗟。何充悉发二州编户奴,士庶嗷然)。百姓怨嗟,临战辄败。是时虽尝从贺循之议,欲严分界,多亭候,番休以备寇,然竟无成绩(循自元帝时建言)。终东晋世,惟谢玄一战有功,盖北府兵而已(见《刘牢之传》)。

案:晋武帝之制,大抵内强宿卫,领之贵戚;外削州牧, 统于宗藩。皆惩魏也。未几,宗王横肆,而宿卫散于司府;禁 卫单虚,而州牧转为强镇。是以关门无结草之固,晋阳有屡举 之甲,欲强而反弱,将削者滋大。事不师古,急于矫弊,崇私 废公,而患生于所偏也。重以士民调度,悉无良法。自错役之 制不改魏旧,而东南二方六州郡兵戍守运漕,父南子北,咸更 不宁(见刘颂疏)。惠帝壬午之诏,驱逐仓遽(《张昌传》: 太安二年壬午,诏书发武勇赴益州,号壬午兵,人咸不乐。而 诏书催促,所过之境留五日者,二千石免。由是郡县官长躬出 驱逐,昌遂帅避役者为乱);三王己亥之格,爵命猥杂(《陈 传》:永宁元年,三王起义兵。制己亥格以权济难,此自一 切之法,非常伦之格也。其起义以来,依格猥杂,金紫佩士卒 之身,符册委仆隶之门)。比及江左,方国异制。江州之兵, 或至单丁俱上,不得番休。王敦败后,从卫士三番之制。是时 民年十六为全丁,十三为半丁,至有生儿不复举养,鳏寡不敢 嫁娶者。或虽上功不与论封(见段灼奏),或缘一愆谪辱累世(见范宁奏)。夫以相倾之将,胥怒之民,上无所统,下无所系, 人莫之恤,而又灾寇相仍,公私虚乏,饥有流殍,寒无襦 斯民将安归乎?由是宗室诱之,则为八王之乱;远方怀之,则 为五代之扰;方镇聚之,则为王、苏、庾、桓之叛。自昔祸变,

历代兵制 · 29 ·

至晋滋极,职兵之由。终晋之世,惟陈勰、马隆用诸葛亮古阵遗法,略试一二。隆以募兵三千,克平西凉,厥功弥著。勰事虽不概见,然徒校标帜,兵之一物耳。更数大乱,京阙围逼,而白虎幡一麾,众皆解甲不斗。麾号数信,收效至此。孰谓古法之不可施于后世,而军政之果无益于人国也?

历代兵制 · 30 ·

卷四·南朝

初,晋兵不竞,惟北府有功。方桓玄篡窃,高祖之兴不过 一千七百人,卒定天下。高祖既代晋,亦惟内弱外强,故首置 五校、殿中、东宫诸兵(永初元年,置五校三将,增殿中将军, 领员二十人。二年,置东宫三校尉),而限荆州府置兵不得过 二千人。二年,且以扬州本兵不付道怜(长沙王道怜,高祖母 弟也)。未几,自以享国日浅,欲为贻后之业,以荆居上流, 甲兵半朝廷,遗诏诸王遍居之。由是崇树襁褓,迭据方岳(裴 子野论),而大州率加都督,不可详载。文帝元嘉之政,最为 可称,置宣武场校猎讲武。然而急用其民,猜防智将,杀檀道 济而使王玄谟等北伐,再举再败,邑里萧条,武库空虚。当是 时,唯荆州尚完,众率十万。帝深忧忌,思所以制之。

案:宋镇荆州者十有一人,惟谢晦、朱修之、沈攸之三异姓耳。初,高祖用宜都王义隆,次谢晦。文帝元嘉三年,晦反,诛。次彭城王义康,元嘉二十年入相,诛。次江夏王义恭,废帝永光六年入相,诛。次临川王义庆、南谯王义宣。武帝孝建元年,义宣与江州刺史臧质反,诛。次朱修之。次临海王子顼,以应子勋反,诛。次山阳王休 ,次巴陵王休若,泰始七年皆诛。次沈攸之,反,诛。又竟陵王诞,以南兖州反,诛。晋安王子勋、桂阳王休范,皆以江州反,诛。海陵王休茂以雍州反,诛。义阳王昶以徐州反,奔魏。建平王景素以南徐反,诛。子

<u>历代兵制 · 31 · </u>

勋、子顼死,皆年十一。乃更益东宫之兵,与羽林相若,至有 实甲万人,以为宗室尾大不掉之防立矣。不知一旦议开废立, 祸起于父子之间,非独凶忍,亦居势使然也。

孝武起义,削平内难,又谓前日之衅,近在东宫藏甲与禁旅竞强也,乃增多殿阁诸屯(孝建元年,初置殿门及上阁门诸屯兵,及复置卫尉官),并省太子营卫(省太子步兵翊军校尉、旅贲中郎将、冗从仆射、左右积弩将军)。

案:宋杂将军往往贴为寄禄而掌禁兵,则自二卫将军下有队主、仗主、幢主、铠主、细仗、细铠主、军主。自是有直阁将军、防阁将军、阁主、斋帅、直寝、左右捉刀之类,大见宠任,而中郎将、骁骑诸营又为外兵矣(时有中郎将外兵参军、骁骑外兵参军)。

既而南郡、竟陵、海陵诸王相继以反诛,又以藩州太重大,,扬别置二州(分扬州五郡置东扬州,分荆州八郡置郢州),镇王从兵无过六队,而封内官长皆不臣于封君。寻戒刺史、守宰,须手诏乃兴军。且自谓弱主弱臣,庶几略定,而晋人上流中流重镇之意既扫地于此。事归近习,势轻天下,废帝遇冀(中流重镇之意既扫地于此。事归近习,势轻天下,废帝遇冀(中流贯闼。泰始之初,晋安传檄寻阳,而徐(阿慧文)、废(柳元怙)、豫(殷琰)、会稽(孔觊)、岷山首里。当是时,十万四出(见《沈攸之传》),宫省危惧。黄南之兵凡十余万,阴延号惧。其时,十万四出(见《沈攸之传》),宫省危惧。其言定东吴,仅配羽林三百。然则孝建、大明之制,非武西快手八百来赴,恃以为安。然则孝建、大明之制,非正立,以滋祸。虽赖建安王及沈攸之悉力勘定,然一时多虞,禁旅方藩,皆不可恃,独亲使近幸。至有仆隶皆获不次之除,

<u>历代兵制 · 32 · </u>

捉车人为中郎将,马卒为员外郎,驯使左右御刀专制天下(事见《齐纪》),纪纲法度荡然矣。世祖二十八子既无子遗(泰始三年诛尽),未几,嫌隙日深,故亦以有功见疑被诛。而晋平巴陵,次第锄殄,本根既蹶,而萧道成之衅成矣。大抵宋氏之祸,无异于晋而又甚焉。盖皆起于高祖而成于文帝,父子兄弟干戈相寻,无足论者。

案:宋调役一如晋旧。元嘉以来,王宏始议以十五至十六为半丁,十七为全丁。而何承天备边之策亦云:一城千家,堪战之士不下二千。计丁课仗,盖稍稍欲裁制矣。然文帝锐志中原,不暇息民。方其一举,悉六州倩暂行,而白丁不较。轻进易退,卒至败衄。当时徐州五军,仅免九百,余可略见。帝犹不已,于是尽户发丁(二十七年),王公以下子弟皆从役。帝举再败,邑里萧然,遂致子勋之乱。丹阳统内男丁既尽,妇军人役。逮于大明,数年兵祸少弭,而孝武不思救时,更为严以诏士族杂婚皆补将吏,避役必斩。由此奔窜山林,胥为盗贼。子勋之变,曾不旬日,阖境响应,盖有繇然。幸会削平,而引入,因欲宣威淮北,一败涂地,枕尸六十余里。至是虚,则以为,因欲宣威淮北,一败涂地,枕尸六十余里。至是虚而,因欲宣威淮北,一败涂地,枕尸六十余里。至是虚而,因欲宣威淮北,一败涂地,枕尸六十余里。至是虚而,因欲宣威淮北,一败涂地,枕尸六十余里。至是虚而,而是虚,不知其之变以为耕夫、治义有相可叱,便致骇乱,无惑乎斯民之至此极也。

齐、梁、陈兴亡相及,兵无改制。盖晋末兵祸,不在敌国而日寻于臣子。齐太祖乘衅得位,废诸王屯邸而外断诸众募(泰始元年以来,内外多虞,将帅各募部曲。李安民以为非淮南常备外,余军悉可罢遣。乃诏曰:设募取兵,县赏购士,盖皆权宜,自今可断众募)。因欲检括民居,稍立符伍,以王俭谏乃止。更定户籍,虽有其意,无其法(先是,民苦兵役,或托

<u>历代兵制 · 33 · </u>

死称疾以避之,簿籍无考。虞玩之议更检定,而吕文度行之过 甚:凡上籍被却者充远戍,逃亡益多。贼唐寓之由此起,奔之 者三万众)。永明以来,凡上所宠昵,即付旅师。盖世祖任外 监(吕文度),则领军但守虚位;东昏信置阁(徐毋标),则 都督实不领兵(崔慧景)。甚者,御刀应敕(茹法珍之徒), 用事谓之八要;诛锄旧臣,诸将危不自安,皆为逆党(王敬则、 陈显达相继以惧诛叛)。永元之后,荡然弛备,阅武故场,鞠 为苑圃(东昏以阅武场为序乐苑,百姓歌曰:阅武场,种杨柳。 玩习兵火,昏淫肆虐。于是梁武帝假起义之师,潜谋伐齐。然 志事征伐,恢拓境宇,州郡虽多,户口日耗)。而又调民止于 徐、扬二州,三丁取二。自徐州南据于萧勃,惟荆益所部尚完。 既而元帝弃益于西(以武陵王纪事),湘、巴兼失,荆、扬号 令千里而近,民户著籍不盈三万。陈祖因而取之,盖兵力单微 也。比于高宗,江州守长亦仅羁縻,不应征发,镇将屯讨,悉 仰禁兵。于是大增六骑游击(大建六年),众建云旗义士(七 年),而舟师果修,所向奏捷。然疮痍未复,辄谋彭、汴,清 口之歼,将士三万。由是江右寻亡,南师不竞。阅武于大壮之 观,陈于玄武之湖,虽曰步骑十万、楼舰五百,仅足缘江防守, 台内空虚矣。后主荒怠,责军人之征,以修宫室(旧制军人无 关市之征,至是倍责之);夺故将之兵,以配文吏(时孔范用 事,干帝前诽薄诸将,自是将帅微有过失,即夺其兵分配文吏。 夺任忠部曲以配范,故章华上书曰:老臣宿将,弃之草莽)。 至祯明末,征兵吴会而边镇遂虚。施文庆赴江州,配兵二千, 京师戒严,则恐废其述职。衰弱之积,殆此极矣!隋师大至, 江中无一斗船。自谓齐兵三来,周师再来,无不摧败,曾不为 备,赋诗饮酒不罢。隋师至而陈亡。

历代兵制 · 34 ·

卷五·北朝

汉光武始以南庭数万徙入西河,遂讫东都,代有羌患。董卓之乱,汾晋骚然。延及刘汉、石赵、符秦,群雄并扰,至于拓拔魏、宇文周盛矣。天厌祸乱,及魏稍复;周更兵制,驯至隋唐,庶几于古。虽刘、石之祸,固不足书,然将有其末,不可不录其本。至于得失兴亡,亦可以为世鉴。

刘渊匈奴冒顿之师,五部者也。晋氏弛驭,将发其兵,遂归称号。刘聪入洛阳,始盗华江,建营卫,凡有十六军(各配兵二千,以诸子为之),而列置单于左右辅以主之。夷夏分将,此其始也。既倚重夷落,则中军宿卫皆疲老不足用。故石虎俘汉遗卒,惟氐、羌三千余人悉送襄国,而坑戮其余,盖以汉兵无用云。石勒初以单骑归刘渊,卒代汉称赵,亦以禁兵配世子五十四营悉配世子),余兵委诸将,别以衣冠人物号君子营(五十四营悉配世子),余兵委诸将,别以衣冠人物号君子营(寇钜鹿、常山,集衣冠人物)。石虎暴乱,重徭晋人,以王虎、诸之说。既而东宫卫士皆谪凉州(世子宣杀其弟韬,赵王虎、诸之,谪其卫士十余万人戍凉州,谪卒梁犊等至谋作乱),及邑居守,往往特耆隽之士(姚弋仲谓石遵京师宿卫空虚,及王官,往往特耆隽之士(姚弋仲谓石遵京师宿卫空虚,及入者隽之士逾城而迎之)。于是冉闵厚抚禁旅以倾石鉴(闵既都督总中外兵权,乃抚循殿中壮士,皆奏为殿中员外将军),监察以下入城。

<u>历代兵制 · 35 · </u>

错杀掠,中原始无更生者。慕容又以鲜卑乘之,并赵为燕。当时中州丧乱,坑卒子孙,孤茕孑立,十室九然(常伟谏慕容隽)。而隽征发繁扰,户留一丁,民不堪命。自恪死垂奔,将三十万众卖樵鬻水,责以殖贷。贵戚荫户,战士绝廪,秦师来伐,莫有斗志,遂至覆败。符坚之兴,王猛伧人稍为有法。听符融之言,迁羌部之内附,却卫辰之献,归边民之远徙。四禁二卫,悉令就学。十丁一兵,始有羡夫,当时未之有也。

案:刘曜河上之役,戎卒二十八万五千,自以为畏威而来者居三之二,其调民可见。石虎五丁取三,四丁取二,凡士五人出车一乘、牛二头、米十五斛、绢十匹,不办者腰斩。又括民马四万余匹,敢匿者斩。百姓穷窘,鬻妻子以供军须,犹不能给。盖合邺中旧兵,常五十余万,州郡造甲者称是,船夫十有七万不与焉。西魏之兴,边兵略尽,然有戎卒三十余万,船大十有七万不与焉。西魏之兴,为兵略尽,然有戎卒三十余万,无行,在,使步卒满一百五十万。虽以刘贵极为陈说,复用三五。然秦师之入,拒兵四十余万,视魏人为多焉。后燕略有齐岱,步兵二十七万,车一万七千乘,铁骑五万三千。率是以观诸边之兵,大抵空国而作,败亡之祸,特不相远。王猛用秦,而十丁一兵之制,犹见忠厚。王通以为有静中原之功,岂不信然。惜平,坚之骤战亡也!

然灭燕之日,鲜卑四万余户纳之长安,而又处乌桓于冯翊,徙丁零于渑池。关右编户,大抵殊类。而远配氐种,散居方镇,盖已为分崩离析之渐矣。既而国强气盛,略计士卒九十余万骑,遂谋江南,自谓投鞭足断江流。发卒六十余万、骑二十七万,鼓行而东,为慕容垂所误,败于谢玄。五年之众,全关之地,复为燕有矣。后燕参合之败,积骸如山;滹沱之役,士卒万寸刃不返。残民以逞,失律滋甚,凉、夏而下,抑无讥焉。至于

<u>历代兵制 · 36 · </u>

利鹿南凉,率意改作,耕战之民始判然离失。崛强一方,遗患 万世。利鹿孤自以为抗衡中夏,建都立邑难以避患,于是处晋 民于城郭,劝课农桑,以供资储;帅国人以习战射,弱则乘之, 强则避之。盖居者专耕,出者专战,自此始矣。厥后高欢入魏, 每令军士,其语鲜卑则曰:"汉民是汝奴,夫为汝耕,妇为汝 织,输汝粟帛,令汝温饱,何为陵之?"其语华人则曰:"鲜 卑是汝作客,得汝一斛粟、一匹绢,为汝击贼,令汝安宁,汝 何为疾之?"夫惟兵农之不相入,则其患至于相令且相疾也。 先王之法,其为虑患详矣哉!比及魏氏,山东杂夷始徙代北, 江淮诸蛮满伊阙之南矣。寻任崔浩关掌军国。伐夏之役,爰有 前驱、后继之目;其讨柔然,分道并出,各列什伍,将帅粗有 纪号。然而征卒南侵,士马亡失过半,初未有以宽民力也。自 阖门之谪,除于崔挺(初制:一人逋亡,合门充役。光州刺史 崔挺上书谏,太和二十年除其制),三长之制立于李冲(太和 十年)。魏无乡党之制,唯立宗主督护,民多隐冒,三五十家 始一户(案:韩淖疏:百姓迭相荫冒,或百室合户,或千丁共 藉。盖当时通然也)。李冲上言:宜准古法,五家立邻长,五 邻立里长, 五里立党长, 取乡人强谨者为之; 邻长复一夫, 里 长二夫,党长三夫,三载无过,则升一等。既而课调省费,上 下安之。至孝静兴和二年,临淮王孝友表曰:"令制:百家为 族,二十五家为闾,五家为比。百家之内,有帅二十五,征发 皆免,苦乐不均,羊少狼多,复有蚕食。京师诸坊,或七八百 家唯一里正、二史,庶事无缺,而况外州平?诸依旧置,三正 之名不改,而每闾止为二比,计族省十一丁。"事下尚书,寝 不行。屯田兴于薛虎子,而戍兵资绢自随之困省(太和五年。 初,州镇戍兵,资绢自随。薛虎子上表以为:在镇之兵不减数 万,资粮之绢人十二匹,未及代下,不免饥寒,公私损费,宜

<u>历代兵制 · 37 · </u>

置屯田);世业定于李安世,而豪强荫附逃役之弊均(初,民 多荫附,荫附者无官役。李安世议均田,由是均给天下之田, 皆为世业,终身不易)。定都中洛,增减宿卫(十九年,选武 勇之士十五万为羽林、虎贲,以充宿卫),分建六镇,优复府 户。初,魏都平城,以北边为重,盛简亲贤,拥麾作镇,配以 高门子弟,以死防遏,独得复除,当时人物忻慕为之(据广阳 王深疏。又魏兰根说李崇曰:昔缘边初置诸镇,地广人稀,或 征发中原强宗子弟,或国之肺腑,寄以爪牙。中年号为府户, 后同厮养)。既迁洛阳后,往往边任始重,置官颇众。源怀所 谓沃野一镇,自将以下八百余人者也。中年以来,有司号为府 户,役同厮养,自非得罪当世,莫肯与伍。本镇驱使,但为虞 侯、白直,一生推迁,不过军主。于是少年不得从师,长者不 得游宦。边任一轻,惟孱弱凡材,乃出为镇将,专事聚敛,边 人无不切齿。永平之后,良法浸坏,外则镇将选举,官不择人。 任城王澄以北边镇将选举弥轻,奏重其选。袁翻亦以为缘边州 郡官不择人,惟论资级,或置贪污之人,广开戍逻,多置帅领, 皆无防寇之心,惟有聚敛之意。其勇力之兵,驱令抄掠;羸弱 之卒,苦役百端。收其实绢,给其虚粟,绵冬历夏,死什七八。 内则勋书窃阶至数百(卢同检括冒军者三百余人),而又痛施 排抑。武人选格不预清流(张仲 上封事,言铨削选格,排抑 武人,不使预清流),边方子弟悉同厮养。由是羽林虎贲,屠 害省郎(仲 兄始均);活野镇民,执戮长帅于景。朝廷不能 讨,为之还选以抚之,改州以悦之。盖识者知魏之将乱,高欢 始倾财结客矣。当时六镇俱没,群盗充斥。贵宠子弟衔 丕跃 马,以攻战自许,及临大敌,锐气顿尽。羸弱当寇,强壮卫身(路思令疏)。由是河洛之间,沦为战地矣。高氏初基,不用周 礼,百保鲜卑,自树种落,顾以华人简备边要,别内外之领二

<u>历代兵制 · 38 · </u>

曹(以唐邕典外兵曹,白建典内兵曹)。虽厥后十八受田,二 十充兵,六十免役,颇追古意;此法之行,齐乱已兆。后主之 际, 政以贿成, 一时领军二十人, 无谓甚矣。宇文泰相魏, 辅 以苏绰经济之略,于军尤详。六军百府,始仿周典而稍还兵农 不分之旧(文帝大统八年初置六军)。泰始藉民之才力者为府 兵,身租庸调一切蠲之,以农隙讲阅战阵,马畜粮备,六家供 之,合为百府。每府一郎将主之,分属二十四军。泰督中外诸 军,六人各督二大将军,凡十二大将军。每大将军各统开府二 人,开府各领一军。盖至是而广州、山南、北山皆劲兵矣。克 济之后,并相各置六府,而东北别为七总管。自隶户有还,奴 虏有免,隐丁有诛,府兵有复,丁以十二取,役以一月代,粮 畜以家备,民力日以裕矣。惜乎自太祖争政,志移魏室,六卿 分命,冢宰专兵。既以此始,无以贻后。初,太祖为魏相,立 左右十二军,总属相府。太祖殂,皆受宇文护处分。护第屯兵 侍卫盛于宫阙,武帝患之,密谋诛护。其后杨坚秉政,都督诸 军,势倾中外,卒以篡周。

历代兵制 · 39 ·

卷五·隋

隋高祖继周统,其兵制大抵仍周、齐府兵之旧,而特加润饰焉。自今考之,其十二卫之制,则曰翊卫、曰骁骑卫、曰武卫、曰屯卫、曰御卫、曰侯卫、各分左右。而置将军以统诸府之兵,故当时之兵互相统摄而权不分。诸府之兵,有郎将、副郎将、坊主、团主之属以相统治;其外又有骠骑、车骑之军,折冲、果毅之军。虽增易不常(唐兵制云:骠骑、车骑二府皆有将军,后更骠骑曰鹰扬郎将,车骑曰副郎将,别置折冲、果毅),而要其大概,则周家井田之遗制也。故隋之兵威,视南北之国为尤强。是以征伐四克,而成一统之业,皆府兵之政也。

案:魏、周、齐之世,已行租调之法,而府兵之制由是而始基(《通鉴·陈纪》:齐显祖令民十八受田,输租调,二十充兵,六十免力役,六十六还田,免租调。周、魏见前)。加以宇文泰之贤,专意法古,当时兵制,增损尤详。然亦未易遽成也。故其制虽始于周、齐,而其效则渐见于隋,彰灼于唐。以此知先王之制,其废既久,则复之必以渐欤。

隋取江南之役,凡总管兵合五十一万八千,而散之于要害之地,凡八所:或出于六合(晋王广),或出于襄阳(秦王俊),或出于永安(清河公杨素),以至江陵(刘仁恩)、蕲春(王世积)、庐州(韩擒虎)、广陵(贺若弼)、东海(燕荣),皆列兵分戍,旌旗舟楫亘数千里。然其节度则总之晋王,其元

<u>历代兵制 · 40 · </u>

帅则归之高 , 各相统摄焉。此高祖御兵之意, 亦有所寓也。 故擒叔宝, 取金陵, 不啻如振槁之易。自炀帝不纲, 府兵之制 不讲。至伐高丽之役, 四方兵集平壤, 凡一百一十三万三千八 百人。是以远近骚动, 士卒死亡, 耕稼失时, 田畴荒芜。加之 饥馑,谷价踊贵, 挽运劳弊(大业七年, 发鹿车夫六十余万, 二人共推米三石。道涂 远, 不足以充糇粮, 至镇无可输, 皆 惧罪亡命), 而辽东浪死之歌作矣(邹平民王薄拥众据长白山, 自称知世郎, 言事可知矣。又作《无向辽东浪死歌》以相感劝, 避征役者多归之)。隋遂以亡。

案:炀帝大业八年,兵集平壤,驱督烦扰,所取之兵,皆非府卫之制。故其间老癃羸弱殆居其半,而训练之制寂焉不闻,况系而置之坚城之下乎!遂使堂堂之众,尽没辽东(炀帝凡九军度辽,及还至辽东城,惟二千七百人。资储器械巨万计,失之荡尽),狼狈而归。而黎阳、江都之盗已炽矣。

<u>历代兵制 · 41 · </u>

卷六・唐

唐高祖初兴,兵事属之于子(高祖起太原,开大将军府,以建成为左领大都督,领左三军;太宗为右领大都督,领右三军;元吉统中军),庶事草创,兵制未暇讲。及天下略定,始置军府,以骠骑、车骑两府统之。分关中为十二道(万年道、长安道、富平道、醴泉道、同州道、华州道、宁州道、岐州道、时域、宣州道,皆置府)。虽稍有更易(武德三年,更以万年道为参旗军,长安道为鼓旗军,富平道为玄戈军,醴泉道为井钺军,同州道为羽林军,华州道为骑官军,时通为折威军,岐州道为平道军,幽州道为招摇军,西麟州道为苑游军,泾州道为天纪军,宜州道为天节军。置将、副各一人,以督耕战,以车骑统之。六年,以天下既定,遂废十二军,改骠骑曰统军,车骑曰别将。居岁余,复十二军,军置将军一人。军有坊,置主一人,以劝课农桑),然每更而辄善。迨太宗贞观初,而其制遂一定焉。

案:唐之兵制,虽因隋旧,而与隋亦异,贞观又与武德大异。隋制:每府有郎将、副将、坊主、团主,以相统治。始皆隶于十二卫之将军,惟骠骑、车骑二府各自有将军。其后以将军为郎将,而别置折冲、果毅。高祖之兴,有兵二十万。武德初,始置军府,以关中骠骑、车骑镇之,析关中之道为十二。未几,改为十道,并置府焉,凡六百三十四。而又统军为折冲

<u>历代兵制 · 42 · </u>

都尉,别将为果毅都尉,每府各置之,而皆隶于诸卫,谓之诸卫折冲府。左右卫皆领六十府,诸卫领五十至四十,其余以隶东宫十帅。凡府三等:兵一千二百人为上,千人为中,八百人为下。士以三百人为团,五十人为队,十人为火。备骆驼、驴马、甲胄、器械、戎器、米麦,藏之库,有所征行则视其入而出给之。其番上者,惟给弓刀而已。凡民年二十而为兵,六十而免。故兵制至此益善。比之于隋,则大备矣。

武德三年,初置十二军,分关中诸府隶焉,皆取天星为名,以车骑府统之。每军将、副各一人,取威名素重者为之,督耕战之务。由是士马精强,所向无敌。贞观更置十道,置府六百三十四,而关中二百六十一,皆隶折冲及东宫十帅。其能骑射者为越骑,其余为步兵,而番上者又有骠骑、豹骑、熊骑、渠羽、射声、 飞之名。

按:唐本志:置府六百三十四,关内二百六十一。苏勉《会要》:府六百三十四,关内二百六十一。《通鉴》从此数。而陆贽奏议:诸府八百余所,而在关中殆五百。杜牧《罪言》:外开果毅、折冲府五百七十四。《通典》:折冲府五百九十三,镇二百,戍三百九十三。此其数之不同也。

唐府兵当宿卫者番上,兵部以远近给番:五百里五番,千里七番,一千五百里八番,二千里十番,二千里外为十二番。于是诸卫将军受其名簿而配以职焉。夫府兵虽散在诸道,然折冲都尉并遥隶于诸尉,乃内任官也。故官制系之于诸卫之后,不与外官同。

按:《兵志》述唐制之美曰:"府兵之制,居无事则耕于野,其番上者,宿卫京师而已。若四方有事,则命将以出,事解辄罢,兵散于府,将归于朝。故士不失业而将帅无握兵之重,所以防微杜渐,绝祸乱之萌也。"自井田不复,兵制之善,莫

<u>历代兵制 · 43 · </u>

出于此。惜乎后人之不能遵也。

三卫五府之制:亲卫之府一,勋卫之府二,翊卫之府二,此三卫五府也。武德、贞观,世重资荫:二品、三品子补亲卫,三品孙、四品子补勋卫,四品孙、五品及上柱国子补翊卫。每月番上,宿卫内府及城门。其后入官路艰,三卫非权势子弟辄退番,柱国子有白首不得进者。流外虽鄙,不数年给廪禄。故三卫益贱,人罕趋之。

案:《通鉴》:唐之募置 广骑,府兵日益隳坏。死及逃亡者有不复点补,其骆驼、马牛、器械、糗粮耗散略尽。府兵入宿卫者谓之侍官,言其为天子侍卫者。其后,本卫多以假人,役使如奴隶,人长羞之,至相诟病。其戍边者又多为边将所苦,利其死而没其财。其折冲、果毅,又历年不迁,士大夫亦耻为之。夫岂立法之初有不善也?其节目次第,非可预为之图,亦在夫继之者有以维持而润色也。高、玄之君,何足以知之!

唐有南北衙:南衙,诸卫兵也;北衙,禁军也。南衙领于金吾,北衙统于羽林。李揆曰:"朝廷置南北衙,文武区别,以相伺察也。"北衙之制,其后虽增易不常,名号不一,然皆天子宿卫之兵(说见后)。而南衙之制,布之中外,纲维统摄,实为尽善。其发府兵,皆下符契,刺史与折冲勘契乃发。若安为尽,则非被行。每岁季冬,则非被行。每岁季冬,为少人。每岁季久,折冲都尉率五校兵马之在府者,置左右校尉位,相距百步。每校,为步队十。,诸校皆敛人骑为队;二通,偃旗,肖,解幡;三通,旗举,左校击鼓,二校之人合噪而起。右校击钲,队少却,左校进逐。至左校立所,左校击证,队少却,右校进逐。至左校立所,

历代兵制 · 44 ·

校复击钲,队还。左校复薄战,皆击钲,队各还。大角复鸣一通,皆卷幡摄矢,施弓匣刃;二通,旗 肖举,队皆进;三通,左右校皆引还)。

案:唐之兵制与汉之兵制大抵略同:唐有南北衙之制,汉 则有南北军之制;唐之南衙领于金吾,北衙领于羽林,而汉则 羽林为南,金吾为北耳;唐折冲府皆有木契、铜马,朝廷征发 下敕书、鱼契,都督、郡府参验皆合,然后遣之汉则有铜虎符 之制矣;唐每岁孟冬习战阵之仪,汉则亦以每岁八月都试;唐 惟折冲都尉自教,而汉都试之日,则郡县之官尽会也;唐以民 兵隶折冲府,府置折冲、果毅、长史、校尉,汉之都尉则唐之 折冲,汉之副尉则唐之果毅也,汉之丞相则唐之长史也;唐有 越骑、步兵、骠骑、豹骑、熊骑、渠羽、射声、 飞之名,而 汉则有轻车、骑士、材官、楼船之别;唐府兵宿卫以近给番, 汉之为材官者亦为卫士,统于卫尉,故与唐类;唐之给番,虽 在千里外者亦不免,而汉之淮南地远数千里,吏民往来徭役长 安道者甚苦,贾谊尝言之矣。是欲远近均一,终恐病民也。唐 之府兵居关中者多,说者以为固本。以汉《地里志》考之,天 下郡国凡百有三,置都尉者九十,三辅至于山西之五原,才二 郡耳。唐之亲卫、勋卫,皆以品官子弟为之。汉之期门、羽林, 亦宿卫也,而以良家子弟为之。此其所以同也。然其所异者: 唐置十六卫,各有上将军、大将军、将军,其属若郎将、长史 之类尤多,汉则光禄勋、卫尉二卿尔,其属吏亦少;汉有楼船 之制,而唐不讲。然观荆湘兼统水陆(《河间元王孝恭传》: 萧铣据江陵, 孝恭数进策图铣, 帝嘉纳, 进王赵郡, 以信州为 夔州。乃大治舟舰,肄水战。俄进荆湘道总管,统水陆十二军, 发夷陵,破铣二镇,纵战舰放江中。诸将曰:"得舟当济吾用, 弃之反资贼, 奈何?"孝恭曰:"铣濒江镇戍, 见舻ザ蔽江中, <u>历代兵制 · 45 · </u>

必谓铣败,不即进。"已而,救兵到巴陵,见船,疑,不进。 铣内外阻绝,遂降),亦必有法矣,而兵制不述,惜哉!

东宫有五率府,各有左右,共十率府:左右卫、左右司御、左右清道、左右监门、左右内率府。每府有率,有副,犹天子之十六卫也。亲卫府以三品、五品子补,勋卫府以四品孙、五品子补,翊卫府以勋官二品、散官五品子补,犹天子之五府三卫也。其番上宿卫之制略同。折冲亦有番上于东宫者,如所谓外府旅贲、外府直荡之类是也。

案:唐东宫有十率府,而折冲亦皆隶焉,则太子主兵矣。太子不宜有兵,古制也。春秋之际,惟楚有东宫卒(僖公二十八年)。其后,太子商臣卒以宫甲弑成王。故汉皇太子并无兵官,惟有中盾主周卫徼道,卫卒主门卫而已。则唐制非古也。唐初,秦王、诸王各有左右护军府、左右帐内府、左右亲事府,皆有护军、统军之官。其后,此制废止,有亲事府、帐内府,各有典军。而汉诸侯王则置中尉以掌其兵,不得擅发。若淮南、济北之称兵叛逆,盖封建之弊也。

高宗以后,府兵之法浸坏,番役更代多不时,卫士稍稍亡匿。至开元间,宿卫不能给,张说乃请一切募士。宿卫取京兆、蒲、同、岐、华府兵及白丁,而益以潞州长从兵,共十二万,号长从宿卫,岁一番。明年,更号曰 广骑,入隶十二卫,为六番,每卫万人。而诸府士益多不补,折冲将又积岁不迁,士人皆耻为之,而府兵益废。 广骑之制,皆择下丁、白丁、宗丁、品子强壮之民而为四籍,又别为番头、羽林、飞骑之目。其初亦足以霸弭外患,自天宝后,其法寝以废弛。士失拊循,往往流散,而折冲诸府至无兵可校。六军、诸卫皆市人,禄山反,不能受甲矣。

案:开元十年,沿边戍兵六十余万,张说以时无强寇,奏

<u>历代兵制 · 46 · </u>

罢二十余万,使还农。上从之。旬日得精兵十三万,隶诸卫, 更番上下。兵农之分,自此始矣。十一年,命尚书萧嵩与蒲、 同、岐、华州长官选府兵、白丁一十二万,谓之长从宿卫,分 隶十二卫,而为六番。十三年,更命曰 广骑。天宝之后,复 稍变废,应募者皆市井无赖,未尝习兵。承平日久,议者谓兵 可稍减。是时民间挟兵者有禁,子弟为武官,父兄摈而不齿。 猛将精兵皆聚于西北边,中国益无武备。禄山潜窥中国,祸心 一萌,陷河朔二十四郡,若入无人之境,唐祚之不绝者如缕。 倘非天命不替,讵能振中兴之业平?

夫所谓方镇者,节度使之兵也,其原皆起于边将之屯防者。唐初,兵之戍边者,大曰军,小曰守捉,曰城,曰镇,而总之曰道。故通天下十二道,为军八十,为守捉六十有七,为城三十有八,为镇三十有九。自武德至天宝以前,守之不易,其军城、镇、守捉皆有使,而道有大将一人,曰大总管,已而更归大都督。在太宗时,行军征讨曰大总管,在本道曰大都督。在太宗时,行军征讨曰大总管,在本道曰大都督。后至景云初,而节度使之名兴矣(高宗永徽已后,对叛延嗣为凉州都督、河西节度使。自是而后,接乎开元,朔既城至,河西诸镇皆置节度使)。开元之际,府兵之制既坏,迨天宝而 广骑之制又坏。天子之兵弱不能抗,而诸镇之兵共起诛之,当时号九节度使之师。大盗既灭,武夫战卒有功者皆除节度使。由是方镇相望于内地,将骄兵悍,天子无以制,而卒以基乱。

案:唐杜佑云:"国朝李靖平突厥,李 灭高丽,侯君集 覆高昌,苏定方夷百济,李敬、娄师德、刘审礼皆以卿相率兵 御戎,戎平师还,兵无久镇。"此李唐之初,所以上无叛将, <u>历代兵制 · 47 · </u>

下无叛兵者, 职此之由也。自 广骑之制坏, 天子倚方镇之兵。 方镇强,天子弱矣。禄山叛逆,遽陷两京。肃宗即位灵武,而 诸镇之兵共起诛贼。其后,禄山子庆绪及史思明父子继起,肃 宗命李光弼等讨之,号九节度之师。大盗既灭,以功起行阵列 为侯王者,大者连州十余,小者犹兼三四。故兵骄则逐帅,帅 强则叛上。或父死子握其兵而不肯代,或取舍由于士卒,往往 自择将吏,号为留后,以邀于朝。天子顾力不能制,因而抚之, 谓之姑息之政。由是号令自出,以相侵击,虏其将帅,并其土 地,天子反为和解之。始时为朝廷患者,号河朔三镇。及其末, 朱全忠以梁兵,李克用以晋兵更犯京师,而李茂贞、韩建近据 岐、华,妄一喜怒,兵已至国门。昭宗用崔胤,召梁兵以诛宦 官,而宦官劫天子奔岐,梁兵围之逾年。当此之时,天下之兵 无复勤王者。向所谓三镇,徒能始祸而已。其他大镇,南则吴、 浙、荆、湖、闽、广,西则巴、蜀,北则燕、晋,而梁盗据其 中。自国门以外,皆分裂于方镇,而唐遂亡。史臣谓措置之势 使然, 宁不信欤!

唐之北衙诸军者,禁军也。高祖定天下,以太原初起之兵三万人留宿卫,号元从禁军,后谓之父子军(高祖以义兵起太原,已定天下,悉罢遣归。其愿留者三万人,高祖以渭北白渠旁民弃田分给之,号元从禁军。后老不任事,以其子弟代,谓之父子军)。贞观初,太宗择善射者百人,曰百骑;又择有材勇者,置北衙七营(太宗贞观初,择善射百人为二番,于北门长上,曰百骑,以从田猎。又置北衙七营,选材力骁壮,月以一营番上)。至十二年,更置左右屯营于玄武门,领以诸卫将军,号飞骑。及高宗龙朔初,更置左右羽林军(高宗龙朔二年,始取府兵、越骑、步射置左右羽林军,大朝会则执杖以卫阶陛,行幸则夹驰道为内杖),而禁军日益炽矣。至于虎后,改百骑

<u>历代兵制 · 48 · </u>

曰千骑,睿宗改千骑曰万骑,玄宗改万骑为左右龙虎军(玄宗 以万骑平韦氏,改为左右龙武军,皆用功臣子弟,制若宿兵也) 。而印臂之法,遂行于开元之初(玄宗开元十二年,左右羽林 军飞骑阙,取京旁州府士,以户部印印其臂,为二籍,羽林、 兵部分掌之)。迨天宝末,禁军浸耗。入蜀之役,从者才千人。 肃宗赴灵武,士不满百。至德二载,始置左右神武军,亦曰神 武天骑,制如羽林,总曰北衙六军(至德二载,置左右神武军, 补元从扈从官子弟,不足则取他色带品者,同四军)。又择便 骑射生手千人(至德初,择便骑射者置衙前射生手千人,亦曰 供奉射生官,又曰殿前射生,分左右厢),总号曰左右英武军。 逮代宗以射生军清内难,而宝应之名立矣(代宗即位,以射生 军入禁中清内难,皆赐名宝应功臣,故射生军又号宝应军)。 22 广德以后, 吐蕃屡入寇, 天子不能自立, 而陕州神策之军遂 为禁军之道(上元中,22以卫伯玉为神策节度使,镇陕州。初, 哥舒翰破吐蕃,即其地置神策军,以成如ギ为军使。及安禄山 反,如ギ以伯玉将千人赴难,伯玉与鱼朝恩皆屯干陕。时边土 限蹙, 神策故地沦没, 诏伯玉所部兵号神策军。广德元年, 代 宗避吐蕃,幸陕。朝恩举在陕兵迎扈,悉号神策军。及京师平, 朝恩遂以兵归禁中。永泰元年,吐蕃复入寇,朝恩又以神策军 屯苑中。自是浸盛,遂为天子禁军,非他军比)。然而朝恩贪 肆无极,自凤翔、京兆、抚风等郡皆属其节度(大历四年,朝 恩请以京兆之好 、风翔之麟游、普润并隶神策军。明年,复 以兴平、武功、抚风、天兴隶之),卒之军政不立。逮建中之 初,神策耗散略尽,白志贞遂补之以市人。一旦泾原叛卒一呼, 而天子无从卫之兵(建中四年,下诏募兵,以白志贞为使,志 贞阴以市人补之,名隶籍而身居市肆。及泾卒溃叛,皆戢伏不 出,帝遂出奔)。非李晟持军赴难,则唐事去矣(德宗出奔,

历代兵制 · 49 ·

李晟与其军人他将皆自飞狐道西兵赴难,遂为神策行营节度, 屯渭北,军遂振)。自后虽更易不常,其权大率归之阉寺(贞 元二年,改神策左右厢为左右神策军,特置监勾当左右神策军 以宠中官,而益置大将军以下。又改殿前射生左右厢曰殿前左 右射生军,亦置大将军以下。三年,俄改殿前左右射生军曰左 右神威军,置监左右神威军使。左右神策军皆加将军二员,左 右龙武军加将军一员,以待诸道大将军有功者。自肃宗以后, 北军增置威武、长兴等军,名类颇多,而废置不一,惟羽林、 龙武、神策、神威最盛,总曰左右十军。德宗兴元十二年,窦 文 为左神策护军中尉,霍仙鸣为右神策护军中尉,张尚进为 右神威军中护军, 焦希望为左神威军中护军。十四年, 又诏左 右神策置统军,以崇亲卫。由是塞上往往称神策行营,皆内统 于中人矣)。顺宗即位,王叔文虽欲收神策兵权,而事卒不克(顺宗即位,王叔文用事,欲取神策兵柄,乃用故将范希朝为左 右神策京西诸城镇行营兵马节度使,以夺宦者权而不克)。至 昭宗,以藩臣跋扈,而有宗室典禁之谋,可谓良策矣。特嗣覃 诸王,虽迭居阃外之寄,皆不足以支难(景福二年,昭宗以藩 臣跋扈,天子孤弱,议以宗室典禁兵。及伐李茂贞,乃用嗣覃 王允为京西招讨使、神策诸都指挥使,李钅岁副之,悉发五十 四军屯兴平。已而,兵自溃。茂贞逼,京师,昭宗为斩神策中 尉西门重遂、李周讠童,乃引去。乾宁元年,王行瑜、韩建及 茂贞连兵犯阙,天子又杀宰相韦昭度、李 奚,乃去太原)。 驾干朱温,可不戒夫!

历代兵制 · 50 ·

卷七·五代

梁祖以宛、朐群盗之党而附黄巢为盗,后归命于王重荣, 遂秉旄宣武(巢陷京师,以朱温为东南面行营先锋。天子在蜀, 诸镇会兵讨贼,贼势日蹙,温乃就王重荣以降,天子赐名全忠, 拜宣武军节度使)。已而,挟听命之唐,鞭笞天下,卒收神器。 其用兵嗜杀,且言天怒我杀人少,而杀降卒三千(太祖攻朱瑾, 贺环驰救,击败之,降其卒三千。是日大风扬沙蔽天,太祖曰 :"天怒我杀人少耶?"尽杀降卒)。李存孝出兵窥山东三州, 赤地数千里,而不相救(孟方立以邢、)名、磁三州自为昭义 军,晋数遣李存孝出兵以窥山东,三州之人俘掠殆尽,赤地数 千里,无复耕桑者累年。方立以孤城自守,求救干梁。梁方东 事兖、郓,不能救也)。然精于兵算,遣将受略,五日而下山 东三州(晋兵出山东,攻相、卫。太祖遣从周略地山东,五日 而下三州: 氵名州、邢州、磁州)。置银枪效节军(太祖与晋 战河北,乃以杨师厚为招讨使,悉领梁之劲兵,矜倨难制,复 置银枪效节军),置落雁都(梁攻兖、郓,郓州朱瑾募骁勇, 黔双手号燕子都;太祖勇士数百人,号落雁都)。又选富家子 之材武者,置帐前,号厅子都。干戈日寻,负大恶,逆民心, 携二弱子与庄宗为敌,此其所以亡也。

案:梁起于盗贼,值时之乱扰窃神器,幸以有成。当是之时,环境之外,皆其至仇 敌。李克用居河东,与之鏖战,盖

<u>历代兵制 · 51 · </u>

三十余年;李茂贞居凤翔,被围经岁,而不得食;朱瑾以劲骑奔淮南,杨行密据强兵王吴,王 王赵,罗绍威王魏,刘仁恭王燕,王师范节度青州。使合谋并力,连山东之卒以击其东,率关陇之众以攻其西,吴以江、淮、荆、襄之兵挫其南,赵以燕上之骑夺其北,四面并合,为梁者盖束手就虏耳!虽仅免于身,而失之于子矣。

唐李克用以沙陀(唐德宗时,有朱邪尽忠者,居于北庭之 金满州,其子执宜归唐,号沙陀军,执宜子国昌,国昌子克用) ,因黄巢之乱,有功于王室(巢陷京师。中和二年,克用以步 兵万七千来赴,败巢,横尸三十里。京师平,克用功第一)。 至张 之战,杀戮酷矣(大顺元年,朱全忠及宰相张 等请讨 克用,战于阴地。 军三战三败,克用掠至河中,赤地千里)。 天复初,为梁所困,锋锐亦衰,仅保一隅。比庄宗嗣位,当时 之兵,杨行密号黑云都(杨行密据庐州,收兵数千,以皂衣蒙 身,号黑云都),刘仁恭号定霸郡(梁攻沧州,刘仁恭调其境 内凡年十五以上、七十以下,皆文其面,曰定霸郡)。而麾下 诸将,皆老于行阵,与武皇齐驾并驱之人,庄宗皆能养之以恩, 折之以气。遂服其心从定山东,取渔阳,兼魏博,置帐前银枪 都(杨师厚卒,梁以魏博兵强,欲分为两镇。魏兵不愿,纵火 大掠,效节军校张彦逼贺德伦求援干晋。晋王军干临清,张彦 选效节银枪军五百人自卫谒晋王。王以其陵胁主帅,诛之,即 以其卒为帐前银枪都)。然杨刘短兵之战,不其危乎(王彦章 破德胜唐军, 东保杨刘。彦章围之, 庄宗引短兵出战, 为彦章 伏兵所射,大败)。遣继岌伐蜀,凡七十五日,蜀王衍降,兵 不血刃, 诚用兵之最易也。弃郓之举, 非郭崇韬几失之。从郓 入汴,八日而灭梁焉(唐自失德胜,梁兵日掠澶、相。诸将皆 曰:"不若弃郓与梁,西取黎阳,以河为界。"庄宗问崇韬,

<u>历代兵制 · 52 · </u>

曰:"臣自康延孝来,尽得梁之虚实矣。此天亡之时,愿陛下分兵守魏固、杨刘,而自郓长驱捣其巢穴,不出半月,天下定矣!"庄宗夜度杨刘,从郓入,袭汴,八日而灭梁)。明宗以所将骑五百号横冲都(进击葛从周,由是李横冲名重四方),以"肥战马,瘠吾人"为愧(明宗问范延光:"马数几何?"对曰:"三万五千。"明宗叹曰:"太祖在太原时,不过七千;庄宗取河北,与梁战河上,马才万匹。今有三万五千,马多奈何?"延光曰:"一马之费,可养步卒五人;三万五千匹马,十五万人之食也。"明宗曰:"肥战马而瘠吾人,吾所愧也!")。而败契丹,杀戍军之暴,何其甚耶(定州王都反,晏球为招讨使,契丹遣托诺将万骑救都,晏球败之,横尸弃甲六十余里。明宗遣乌震往代房知温,知温诱杀之。军乱,知温又以骑兵尽杀乱者。明宗诏悉诛其家属,魏州九指挥三千余家数万口驱至漳水上,杀之,漳水为之变色)!

案:欧阳公史论云:朱邪,部族之号耳;沙陀者,大碛也。至尽忠孙始赐姓李氏,后代遂以沙陀为贵。然克用以朱邪之裔,奄践汾、晋。庄宗袭位,与梁对垒河上,卒之朱氏失国。既登大位,日与群伶俳戏。刘后喜聚敛而饥其师,郭崇韬以勋旧见戮。曾未三年,遽取颠覆。清泰间,吕琦言:"石敬瑭必以契丹为援,卒立晋者,契丹也。"使帝能从其言,亦可以纾祸。惜其莫之能用,才十年而易四姓,祸乱极矣。

晋高祖初隶明宗帐下,号左射军。废帝立,徙镇天平而不受命,求援契丹,以窃帝位(天福元年,徙镇天平,敬瑭不受命,谓其属曰:"先帝授吾太原,使老焉;今无故而易,疑吾反也。太原地险而粟多,吾当内檄诸镇,外求援于契丹。"桑维翰、刘智远等以为然,乃上表论。废帝遣张敬达讨之,敬瑭求援于契丹,约为父子。契丹将兵至晋阳,陈于汾北之虎北口,

<u>历代兵制 · 53 · </u>

与唐兵战,大败之。十一月,立敬瑭为晋皇帝)。安重荣反,为偃月阵,以杜重威击破之(安重荣反,杜重威逆战于宗城。重荣为偃月阵,重威击之,不动。欲少却以伺之,王重胤曰:"两军方交,退者先败。"乃分兵为三,重威先以左右队击其两翼,战酣,重胤以精兵击中军,重荣大败)。出帝籍民为武定军,与契丹绝盟。虽连战败之,及梁汉璋、清继以败绩,而晋卒灭。

案:石敬瑭父臬捩鸡出于西夷,自朱邪归唐,明宗妻之以 女。及地尊势重,猜贰既生,乘隙而奋,求援契丹。自非耶律 德光之师,不足以亡唐立晋。然彼虽有德于我,其遂可无以弭 其后患耶?暨再传而为其所灭,桑维翰辈可谓失谋矣。

汉祖乘契丹蹂践之余,神器未有所归,视天下无复英雄, 乃建大号以应之,天下亦帖然莫或与之争。及幼小嗣立,强臣 夺而取之,势使然也,况五代之君臣乎!

周祖之讨李守贞也,居军中,褒衣博带;至河中,立三栅以自持重(自栅其城西,常思栅其城南,白文珂栅其河西,调五县丁三万,筑垒以护三栅。守贞数出兵击坏,辄补之。守贞每出必有亡失,兵食但尽。周祖四面攻之,守贞与妻子自焚死)。及守贞之死,赵思绾、王景崇继降,挟不赏之功,乘危而发,虽履大位而宗族先戮矣。世宗高平之役,首诛樊、何,以振军法。于是南割江、淮,西克秦、凤,北开关南。乃兴礼乐,审法令,修政事,收贤才,于五代之君亦可为贤矣。遭圣人之兴,天命有归,不能自立。乾旋坤转,否极泰来,亦自然之数欤!

案:欧阳公史论云:世宗区区五六年间,函秦、陇(显德二年,克秦、成、阶、凤四州),平淮右(五年,克淮南十四州),复三关(益津关、瓦桥关、游口关),震慑夷夏。英武之材,可谓雄杰。其北取三关,兵不血刃,史家犹讥其轻社稷

历代兵制 . 54 .

之重。殊不知料强弱,较彼我,而乘述律之殆,得不可失之机。 此非明于决胜者,熟能至哉?然则,世宗亦贤主也。 历代兵制 · 55 ·

卷八·宋

窃闻祖宗兵制之善者,盖能深鉴唐末五代之弊也。唐自盗 起山陵,藩镇窃据,外抗王命,内擅一方。其末流至朱温以编 户残寇,挟宣武之师,睥睨王室,必俟天子禁卫神策之兵屠戮 俱尽,劫迁洛阳,乃可得志。如李克用、王建、杨行密非不忠 义,徒以遐方孤镇,同盟欲救王室,皆悲咤愤懑,坐视凶逆, 终不能出一兵内向。昭宗亲兵既尽,朱温羽翼已就。行密辈崎 岖于一邦,初务养练,不能遽成。此内外俱轻,盗臣得志之患 也。后唐庄宗萃名将,握精兵,父子转战二十余年,仅能灭梁。 恃功而骄,兵制不立,弗知内外之患。一夫奋呼,内外瓦解。 故李嗣源以退将养疴私第,起提大兵,与赵在礼合于耳陵。返 用庄宗直捣大梁之术, 径袭洛阳, 乘内轻外重之势, 数日而济 大事。其后,耳陵卒恃功狂肆,邀求无穷,至一军尽诛,血膏 原野,而明宗为治少定。如李从珂、刘智远、郭威皆提本镇之 兵,直入中原,而内外拱手听命者,循用庄宗、明宗之意也。 周世宗知其弊,始募壮士于帐下,立亲卫之兵,为腹心肘腋之 用。未及期年,兵威大振,败泽、潞,取淮南,内外兼济,莫 之能御。当是时,艺祖皇帝历试诸艰,亲总戎旅。逮应天顺人, 历数有归,则躬定军制,纪律详尽。其军,制亲卫殿禁之名; 其营,立龙虎日月之号。功臣勋爵,优视公卿,官至检校、仆 射、台宪之长, 封父祖, 荫妻子, 荣名崇品, 悉以与之。郊祀

<u>历代兵制 · 56 · </u>

赦宥, 先务赡军飨士, 金币绢钱无所爱惜。然令以威驾, 峻其 等为一阶一级之法;动如行师,俾各服其长,待之尽善矣。为 更戍法,使更出迭入,无顾恋家室之意。殊方异邦,不能萌其 非心。仅及三年,已复更戍。为转员之制,定其功实,超转资 级,以彼易此,不使上下人情习熟。又其下凛凛,每见事亲之 惧。枢府大臣侍便殿,专主簿员,三日毕事。命出之后,一日 迁徙,不得少留。此祖宗制兵垂法作则大指也。器甲坚良,日 课其艺,而怠惰无矣。选其教首,严其军号,精其服饰,而骁 锐出矣。中都二方,制造兵器,旬一进视,谓之旬课。岁输所 造于五库, 故械器精劲, 盈 刃充积, 前世所不逮。至纤至悉, 举自宸断,臣下奉行,惟恐不及。其最大者,召前朝慢令恃功 藩镇大臣,一日而列于环卫,皆俯伏骇汗,听命不暇。更用侍 从、馆殿、郎官、拾遗、补阙代为守臣,消累朝跋扈偃蹇之患 于呼吸俄顷之际。每召藩臣,朝令夕至,破百年难制之弊。使 民享安泰于无穷者,盖宸心已定,利害素分,刚断必行故也。 其定荆、湖,取巴、蜀,俘二广,平江南者,前后精兵不过二 十余万。京师屯十万,足以制外变:外郡屯十万,足以制内患。 京师天下无内外之患者,此也。京城之内有亲卫诸兵,而京城 之外诸营列峙相望,此京城内外相制之兵也。府畿之营,云屯 数十万众, 其将副视三路者, 以虞京城与天下之兵, 此府畿内 外之制也。非特此也,凡天下之兵皆内外相制也。以勇悍忠实 之臣,分控西北边孔道:何继筠守沧、景,李汉超守关南,以 备北藩;郭进在邢州,以御太原;姚内斌守庆州,董遵诲守通 远军,以遏西戎。倾心委之,谗谤弗入。来朝必升殿赐坐,对 御饮食, 锡赉殊渥, 事事精丰。使边境无事, 得以尽力削平东 南僭伪诸国者,此也。州郡节、察、防、团、刺史虽召居京师, 谓之遥授。至于一郡,则尽行军制:守臣、通判,名衔必带军

<u>历代兵制 · 57 · </u>

州,其佐书佥书军事。及节度、观察、军事,惟帑库独推曰军 资库。盖税赋本以赡军,著其实于一州官吏与帑库者,使知一 州以兵为重,咸知所先也。置转运使于逐路,专一飞挽刍粮饷 军为职。不务科敛,不抑兼并,曰:富室连我阡陌,为国守财 耳。缓急盗贼窃发,边境扰动,兼并之财乐于输纳,皆我之物。 所以赋税不增,元元无愁叹之声,兵卒营于州郡,民庶安于田 闾。外之租赋足以赡军,内之甲兵足以卫民。城郭与村乡相资, 无内外之患者,此也。一州钱解之出入,士卒之役使,尽委二 郡者当其事。一兵之寡,一米之微,守臣不得独预,其防微杜 渐深矣。出铜虎符以发兵,验其机括,不得擅兴,以革伪冒。 节度、观察、州三印:节度印随本使所在,阙则纳于有司;观 察使印则长吏用之:州印则昼付录事掌用,至暮归于长吏。凡 节度使在镇,兵杖、田赋之属,则属官用本使印签状焉。故命 师必曰某军节度、某州军管内观察等使、某州刺史,必具此三 者。言军则专制兵旅,言管内则总察风俗,言刺史则治其州军。 此祖宗损益唐制,军民之务,职分之守,俾得各归其屯。逐县 置尉,捕盗贼,济以县巡检之兵。不足则会合数州巡检使之兵, 又不足则资诸守臣兼兵马钤辖者。故兵威强盛,鼠偷草窃,寻 即除荡。盖内外相维,上下相制,若臂运指,如尾应中,麾不 相资也。凡统驭施设、制度号令,人不敢慢者,功过必行,明 赏罚而已。明于赏罚,则上下奋励,知所耸动,而奸究不少逾 绳墨之外,事则必立,功则必就也。怒征蜀大将之贪暴也,曹 彬独无所污,自客省使随军都监,超授宣徽南院使、义成军节 度使以赏之。御便殿阅武,赏其艺能,连营俱令转资。至于荆 罕儒战死,责部将不效命,斩石进等二十九人。雄武兵白昼掠 人于市,至斩百辈乃止。川班殿直诉赏,则尽戮其将校而废其 班。太祖尝曰:"抚养士卒,不吝爵赏。苟犯吾法,惟有剑耳

<u>历代兵制 · 58 · </u>

!"然神机所照,及物无遗。察人心之所欲,而人尽死力。班 太原之师,则谓将士曰:"尔辈吾腹心爪牙,吾宁不得太原, 岂忍令害尔辈也。"或诉郭进修第用筒瓦,如诸王之制,则曰 :"吾于郭进,岂减儿女耶?"祖宗赏罚虽明,诚必及物,故 天下用命,兵虽少而至精也。逮咸平西北边境之役,兵增至六 十万;皇 之初,兵已一百四十一万。故翰林学士孙朱,号善 论本朝兵者,其言:"古者兵足而已,今内外之兵百余万,而 别为三四,又离为六七也。别而为三四者,禁兵也,厢兵也, 蕃兵也: 离而为六七者, 谓之兵而不知战者也: 给漕挽者兵也, 服工役者兵也, 缮河防者兵也, 供寝庙者兵也, 养国马者兵也, 疲老而坐食者兵也。前世之兵,未有猥多如今日者也;前世之 制,未有烦于今日者也。盖尝计天下之户口,千有余万,自皇 一岁之入一亿、二千六百余万,而耗于兵者常什八,而留州 以供军者又数百万也。总户口岁入之数,而以百万之兵计之, 无虑十户而资一厢兵,十万而给一散卒矣。其卫士之给,又浮 费数倍,何得而不大蹙也?以积习元川弊,又数十年教习不精, 士气不振。拣兵则点数而已,宣借则重叠妄滥。逃亡已久,而 衣粮自如;疲癃无堪,而虚名具数。"元丰中,神宗谓宰相吴 充曰:"祖宗以来,制军有意。凡领在京殿前马步军司所统诸 指挥,置都指挥使、都虞侯分领之。凡军中之事,止责分领节 制之人,则众军自齐。责之既严,遇之亦优。故军校转员,有 由行伍不久,已转至团练使者。诸路则军校不过各领一营耳。 本朝太平百余年,由祖宗法度具在,岂可轻改。"盖祖宗相承, 其爱民之实,若出一心。谓民之作兵者多,与兵之仰民者不少, 而民不可重困也。故张齐贤欲聚益民兵,吕蒙正曰:"兵非取 于民不可。"而真宗深念扰动边人,遂止。河东、北既置义勇 军,韩琦急于备边,又欲刺陕西民为义勇。谏官司马光抗章数

历代兵制 . 59 .

十万言,论其不可。熙宁中,命天下教阅保甲,盛于元丰,本《周官》寓兵于农之意,旋废置。盖兵虽可练而重扰也。恭惟祖宗以圣神文武,斡运六合,鞭笞四夷,悉本于兵。其精神心术之微,盖不在迹。然则效法祖宗重规叠矩之成,在本圣心,而其迹顾岂能书?今日之浅拙,虽欲抽绎传载,有所不能知也!